

中国人大

THE PEOPLE'S CONGRESS OF CHINA

半月刊

2021年9月20日出版
第18期 总第534期

全国人大常委会机关刊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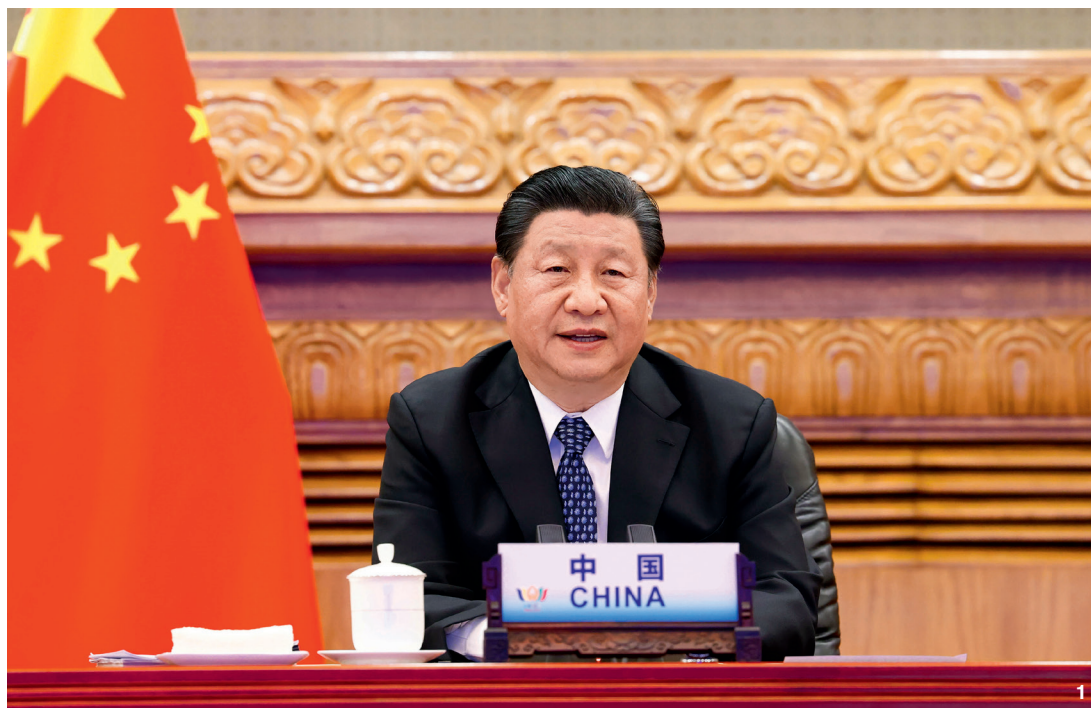
习近平总书记在陕西考察



ISSN 1671-542X



邮发代号: 2-18
国内刊号: CN11-3442/D
国际刊号: ISSN1671-542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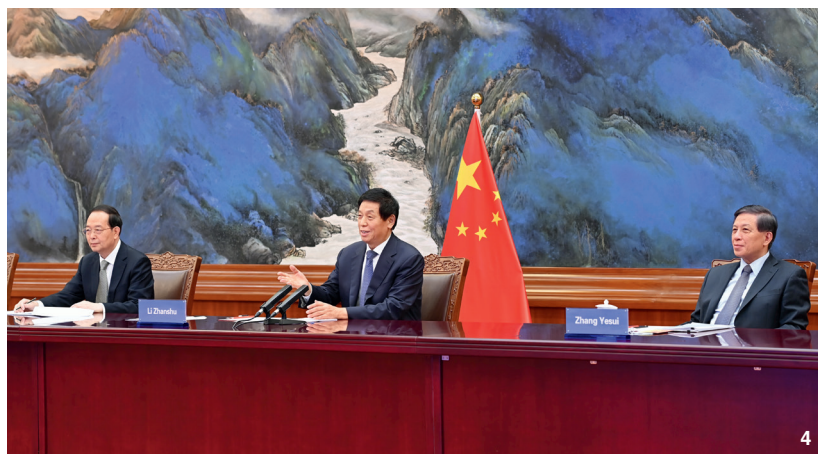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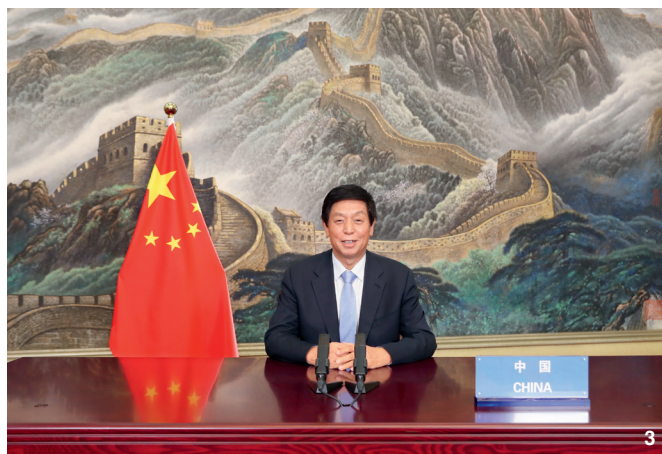


① 9月9日晚,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十三次会晤以视频方式举行。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出席会晤并发表重要讲话。摄影/新华社记者 黄敬文

② 9月15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陕西省西安市亲切会见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先进个人代表和全国体育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代表,东京奥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运动员和教练员代表等,并同大家合影留念。摄影/新华社记者 燕雁

③ 9月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在第五次世界议长大会上发表视频致辞。摄影/新华社记者 姚大伟

④ 9月1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以视频方式同巴林国民议会议长兼众议长扎伊纳勒举行会谈。摄影/本刊记者 马增科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是党百年奋斗取得的重大制度成果

1954年9月15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1226名代表，是中国有史以来第一次经过普选产生的，标志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起来。

从党成立之初到夺取革命胜利执掌全国政权前，经历了3种政权形态：一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以瑞金苏维埃代表大会制度为代表的工农民主政权；二是抗日战争时期，以陕甘宁边区“三三制”为原则的参议会制度为代表的抗日民主政权；三是解放战争后期，以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为代表的人民民主政权。

毛泽东同志是最早根据中国国情探索建立苏维埃政权的党的领导人。

在秋收起义前，他就提出起义不应再用国民党的名义，而必须用共产党的名义来号召，并应竭力宣传和建设工农政权。在政权建设的具体实践和两次“全苏大会”所作报告中，及《今年的选举》《乡苏怎样工作》《才溪乡调查》《长冈乡调查》等光辉著作，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形成发展提供了理论指导和重要遵循。

毛泽东同志关于“工农民主专政的苏维埃，他是民众自己的政权”等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党关于人民当家作主理论的最初萌芽。关于“应该把苏维埃法令政策的彻底与忠实的执行移在全部苏维埃人员的肩上去”等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党关于依法治国理论的最初形态。

关于“苏维埃政府下每个革命的人民，都有发表自己意见的权利”“在组织上厉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生活”等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党关于民主集中制的最初理论阐述。关于苏维埃取得的胜利“依靠了中国共产党政治路线的正确”等一系列重要论述，体现了我们党政权建设必须坚持的根本政治原则。

这些理论阐述和探索实践，孕育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理论萌芽，至今仍然滋养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陕甘宁边区以“三三制”为原则的参议会制度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形成和发展奠定了基础，为推动中国民主政治建设作出了原创性贡献。

1940年1月，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论》中首次

提出“人民代表大会”概念，指出“中国现在可以采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省人民代表大会、县人民代表大会、区人民代表大会直到乡人民代表大会的系统，并由各级代表大会选举政府”。

1948年4月30日，党中央发布《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提出“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联合政府”。拉开了民主协商建立新中国的序幕。

1948年8月，在石家庄召开了华北临时人民代表大会，被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前奏和雏形”“中国民主革命史上的一座纪程碑”。实现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由探索创建向相对成熟的伟大转变。

1949年初，中共中央决定由周恩来同志负责在西柏坡研究起草《共同纲领草案》，规定：“国家最高政权机关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共同纲领》确立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第一次以中央全会的形式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确定为国家政权形式。毛泽东同志进一步提出了实行人民代表会议制度的构想，指出“我们不采取资产阶级共和国的国会制度，而采取无产阶级共和国的苏维埃制度。……采用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权制度”。

从“五一口号”中提出，到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前夕，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史上一个重要的过渡期。

“五四宪法”标志着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宪法确认。“八二宪法”是对“五四宪法”的继承和发展，以后又进行了5次修改。2018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载入宪法，领航中华巨轮奋进新时代新征程。

汪洋



封面图片说明:9月13日至14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陕西省榆林市考察。这是14日下午,习近平在绥德县张家砭镇郝家桥村考察。摄影/新华社记者 谢环驰

主办单位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编辑出版 中国人大杂志社



2021年第18期
9月20日出版
总第534期

总 编 汪 洋
副 总 编 金果林 马增科
本期执行主编 李小健
责任编辑 朱燕红 孟 伟
孙梦爽 李 倩
美术编辑 李洪兴

总 编 室 010-83084419
编 辑 部 010-83086321
010-83083474
010-63097941
010-83084429

事业发展部 010-83084070 (广告)
010-83083036 (发行)
010-63093787 (发行、传真)
邮箱:zgrdfx@npc.gov.cn (发行)

记者通联部 010-83083891
010-83086371

办 公 室 010-63098540
010-63097949

地 址 北京市西交民巷23号
邮 编 100805

国 际 刊 号 ISSN1671-542X

国 内 刊 号 CN11-3442/D

邮 发 代 号 2-18

印 刷 北京利丰雅高长城印刷有限公司

定 价 6.00元

广告发布登记证 京西市监广登字20170073号

|特 稿|

- 06 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法检查座谈会上的讲话 / 栗战书
- 09 向“无废城市”迈进,创造高品质生活
——栗战书委员长率队赴上海开展固废法执法检查 / 本刊记者
- 14 奋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开展专题调研侧记 / 本刊记者
- 21 王晨副委员长在吉林调研时强调
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作用 奋力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新进展
- 23 坚守为民初心 担当人大使命 / 杨振武

|总编絮语|

- 01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党百年奋斗取得的重大制度成果 / 汪 洋

|本期策划·聚焦全过程人民民主|

- 25 把“人民”二字贯穿人大监督全过程
——全过程人民民主系列谈之五 / 王晓琳
- 27 从“全天候”到“全过程”
——全过程人民民主系列谈之六 / 王晓琳
- 29 在立法中更好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 于 浩
- 31 人大预算审查监督不断创新发展 / 孙梦爽
- 33 用高质量代表工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 舒颖
- 34 把“全过程人民民主”体现到人大各项工作中 / 于 浩

|专 论|

- 36 不断健全完善国家治理、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法律制度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 许安标

|立 法|

- 39 个人信息保护法的深远意义:中国与世界 / 许 可
- 41 医师法:法治引领推动新时代医师队伍高质量发展
/ 王 萍 宫宜希

|新 动|

- 44 “云培训,送来精神食粮”
——全国人大财经委创新开展培训工作 / 孟 伟 李小健



9月15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一百零一次委员长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栗战书委员长主持会议。摄影/新华社记者 王 晔

| 地 方 |

- 47 习习春风沐常山 涓涓细流润民生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正定实践 / 舒 颖 贾建中 林 征
- 49 河北人大：让立法“飞入寻常百姓家” / 吴 桐 梅 晓 于 浩

| 建党百年 新时代人大工作巡礼 |

- 51 内蒙古人大：你守护沙漠 我守护你 / 许雅璐 任红灵 王博勋
- 52 昆明人大：打通代表工作远程智慧“最后一公里”
/ 张 晰 杜仲莹 张维炜
- 53 济南人大：监督发力让小清河变清 / 王春雷 张宝山
- 54 合肥人大：法治助力创新“加速度” / 任 达 刘 畅 徐 航

| 资 讯 |

- 04 要闻



“全国人大”
微博
请扫码关注



“全国人大”
微信公众号
请扫码关注



“全国人大”
客户端
请扫码下载

本刊特别鸣谢单位：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中央国家机关举报网站：zygjig.12388.gov.cn



习近平出席上海合作组织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领导人阿富汗问题联合峰会

新华社北京9月17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9月17日下午在北京以视频方式出席上海合作组织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领导人阿富汗问题联合峰会并发表重要讲话。

习近平指出，近期，阿富汗局势发生根本性变化，对国际形势、地区格局和安全稳定产生重要影响。目前，阿富汗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尽快恢复正常秩序，实现局势软着陆，是全体阿富汗人民的紧急要务，国际社会和地区国家也需要密切关注。上海合作组织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成员国都是阿富汗近邻，大家是命运共同体，也是安全共同体。关键时刻应该共同发挥作用，共同维护比金子还珍贵的和平稳定。

习近平强调，一国的事情由本国人民做主，国际上的事情由大家商量着办。我们要在尊重阿富汗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前提下，协助贯彻“阿人主导、阿人所有”的基本原则，让阿富汗各族人民自主掌握国家前途命运。上海合作组织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要发挥好两组织成员国独特优势和各自影响，坚持政治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大方向，推动阿富汗止乱回稳，走上和平重建道路，最终实现本地区普遍安全、共同安全、合作安全、持久安全。

习近平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新华社北京9月17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9月17日下午在北京以视频方式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发表题为《不忘初心 砥砺前行 开启上海合作组织发展新征程》的重要讲话。

习近平指出，上海合作组织成立20年来，始终遵循“互信、互利、平等、协商、尊重多样文明、谋求共同发展”的“上海精神”，致力于世界和平与发展 and 人类进步事业，为构建新型国际关系和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重要理论和实践探索。我们共促政治互信，开创“结伴不结盟、对话不对抗”全新模式；共护安全稳定，坚决遏制毒品走私、网络犯罪、跨国组织犯罪蔓延势头；共谋繁荣发展，推动区域务实合作向纵深发展；共担国际道义，就弘扬多边主义和全人类共同价值发出响亮声音，就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表明公正立场。

习近平强调，上海合作组织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应该高举“上海精神”旗帜，在国际关系民主化历史潮流中把握前进方向，在人类共同发展宏大格局中推进自身发展，构建更加紧密的上海合作组织命运共同体，为世界持久和平和共同繁荣作出更大贡献。

习近平在视察驻陕西部队某基地时强调 聚焦备战打仗 加快创新发展 全面提升履行使命任务能力

新华社西安9月16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

军委主席习近平9月15日到驻陕西部队某基地视察调研，代表党中央和中央军委，向基地全体官兵致以诚挚的问候。他强调，要贯彻新时代党的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聚焦备战打仗，加快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履行使命任务能力，为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建设航天强国作出更大贡献。

习近平在陕西榆林考察时强调 解放思想改革创新 再接再厉 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新华社榆林9月15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在陕西省榆林市考察时强调，要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弘扬光荣革命传统，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再接再厉，切实抓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在陕西西安隆重开幕 习近平出席并宣布运动会开幕

新华社西安9月15日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运动会9月15日晚在陕西省西安市隆重开幕。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开幕式并宣布运动会开幕。

习近平回信勉励“高原戍边模范营”全体官兵 忠诚履行好卫国戍边职责 努力为党和人民再立新功

新华社北京9月13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给“高原戍边模范营”全体官兵回信，向他们致以诚挚的问候。

习近平在回信中表示，5年来，你们牢记党和人民赋予的使命，坚守在生命禁区，用青春和热血守卫着祖国的神圣领土，出色完成了担负的任务。大家都是好样的！

习近平强调，边防部队战斗在强边固防第一线，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希望同志们强化使命担当，发扬优良传统，加强练兵备战，忠诚履行好卫国戍边职责，努力为党和人民再立新功。

习近平同美国总统拜登通电话

新华社北京9月10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9月10日上午应约同美国总统拜登通电话，就中美关系和双方关心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坦诚、深入、广泛的战略性沟通 and 交流。

习近平出席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十三次会晤并发表重要讲话

新华社北京9月9日电 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十三次会晤9日晚以视频方式举行。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南非总统拉马福萨、巴西总统博索纳罗、俄罗斯总统普京出席，印度总理莫

迪主持会晤。

习近平指出，今年是金砖国家合作15周年。15年来，五国坚持开放包容、平等相待，增进战略沟通和政治互信，尊重彼此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不断探索正确的国与国相处之道；坚持务实创新、合作共赢，对接发展政策，发挥互补优势，扎实推进各领域务实合作，在共同发展的道路上砥砺前行；坚持公平正义、立己达人，支持多边主义，参与全球治理，成为国际舞台上的一支不可忽视的重要力量。今年以来，五国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推动金砖合作保持发展势头，在很多领域取得了新进展。事实证明，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只要我们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金砖合作就能走稳走实走远。

习近平发表题为《携手金砖合作 应对共同挑战》的重要讲话。

栗战书在第五次世界议长大会议发表视频致辞

新华社北京9月7日电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9月7日在第五次世界议长大会议发表视频致辞。

栗战书在视频致辞中指出，当前国际形势正发生深刻复杂变化，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反复，各类全球及地区问题此起彼伏，各国人民对生命安全的渴望日益迫切，对和平发展的呼声日益强烈。一年多来，全球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得出的最重要经验，就是抗疫既要靠团结，也要靠科学。

栗战书强调，我们要坚持生命至上原则，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突出位置，尽快控制疫情蔓延。要积极推动在疫苗生产分配、疫情防控、关键物资、公共卫生等领域开展国际合作，提高疫苗的及可及性和可负担性。在与自然病毒作斗争的同时，也要与政治病毒作斗争，坚决反对把政治凌驾于科学之上，将病毒溯源等问题政治化的做法。

栗战书说，各国命运休戚与共，没有国家可以独善其身。习近平主席指出，世界需要真正的多边主义。我们要尊重各国人民自主选择的发展道路和制度模式，以政治、和平方式解决争端和热点问题，要共同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栗战书表示，中国全国人大愿继续同各国议会联盟和各国立法机构加强交流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挑战，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一百零一次委员长会议 审议有关法律草案 栗战书主持

新华社北京9月15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一百零一次委员长会议9月15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栗战书委员长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飞分

别作的关于家庭教育促进法草案、陆地国界法草案、审计法修正草案主要问题修改情况的汇报。

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对上述法律案进行了审议。会议要求，要进一步广泛听取各方面对上述法律案的意见并予以修改完善。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曹建明、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武维华，秘书长杨振武出席会议。

栗战书同巴林国民议会议长兼众议长扎伊纳勒举行会谈

新华社北京9月16日电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9月15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以视频方式同巴林国民议会议长兼众议长扎伊纳勒举行会谈。

栗战书说，中巴建交以来，双边关系稳步发展。在习近平主席和哈马德国王共同引领下，中巴各领域友好合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政治互信更加巩固，务实合作扎实推进，人文交流更为密切。中方始终视巴林为好朋友、好伙伴，愿同巴方携手努力，落实好双方元首达成的重要共识，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双边关系，更好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栗战书指出，中巴关系长期稳定发展，符合两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双方要继续加强政治上相互支持。中方坚定支持巴方维护国家主权、独立、安全，赞赏巴方长期在涉台、涉疆、涉港、人权等事关中方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给予的宝贵支持。巴林是全球首批批准中国疫苗紧急使用和注册上市的国家，中方将继续支持巴方的抗疫努力，深化抗疫合作，共同推动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要高质量推进各领域务实合作，推动“一带一路”倡议同巴林“2030经济发展愿景”对接，扩大两国经贸、能源、基建、第五代移动通信、电子商务等领域合作。不断密切人文交流，增进两国友好的民意基础。栗战书介绍了中方在新冠病毒溯源问题上的原则立场。

栗战书强调，中国全国人大愿加强同巴林国民议会的交流合作，为推动深化中巴关系发挥积极作用。双方可通过多种方式保持高层交往，推动各专门委员会的沟通交流。及时批准、修订或出台有利于双边关系发展的法律文件，为两国各领域务实合作营造良好政策法律环境。开展治国理政经验交流，在依法治国、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等方面互学互鉴。加强在地区和全球性问题上的对话，密切在各国议会联盟等多边场合的沟通合作，共同维护发展中国家利益。

扎伊纳勒表示，中国拥有古老文明和悠久历史。巴林珍视和中国的伙伴关系。感谢中方在共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给予巴方的重要支持。巴国民议会愿深化同中国全国人大的交流，在加强立法合作、促进经贸往来、增进人民友谊等方面发挥立法机构的重要作用。

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法检查座谈会上的讲话

(2021年9月14日下午,上海)

栗战书



9月14日下午,栗战书委员长在上海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主持召开固废法执法检查座谈会并讲话。摄影/新华社记者 庞兴雷

我们这次来,主要是检查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决心之大、力度之大、成效之大前所未有的。总书记多次发表重要讲话,数十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涵盖污染防治工作的方方面面,亲自领导打响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国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总书记的指示精神,本届以来,2018年检查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2019年检查水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2020年检查土壤污染防治法实施情况,今年检查固体废物污染环境

防治法实施情况,目的就是要持续用力,用法治手段支持和助力生态文明建设。

固废法是生态环保领域的一部重要法律。这部法律1995年制定出台,之后进行过5次修改,开展过两次执法检查。去年再次进行全面修订,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党中央部署要求写进法律,完善监管制度,严格责任追究,从6章91条增加到9章126条。这部法律实施以来,我国固废污染防治工作取得长足进步,收集、处理和利用能力都有明显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国累计利用各类大宗固废130亿吨,利用率提高5个百分点。上海市委高度重

视实施固废法,市人大、市政府依法开展固废污染防治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一是推进地方立法,制定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建筑垃圾处理管理规定、商品包装物减量若干规定等;二是加强统筹谋划,编制固废污染防治规划,建立固废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组,组织工作座谈和培训会议;三是建成一批大型基础设施,各类固废收集处理能力均处于领先水平;四是运用信息化手段强化全过程监管,通过上海市固废管理信息系统、“一网通办”等平台把固废产生、储存、收集、转移、利用、处置等各环节纳入监督

管理；五是探索建立长三角固废危废联防联控机制，与江苏、浙江、安徽等周边省份加强统筹协调和区域合作；六是绿色生活方式成为城市新风尚，垃圾分类成为广大市民自觉行动，购物自带无纺布袋、使用可降解吸管等也成为许多市民的日常生活习惯。2020年，上海全市一般工业固废1800多万吨，生活垃圾1100多万吨，建筑垃圾申报处理1亿余吨，大都进行了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电子废弃物等也都得到妥善处理。

我们也要看到，在推进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包括上海在内，做好固废污染防治工作仍然十分艰巨。就全国来看，尽管固废处理利用率提升了，但增量和存量居高不下，每年产生工业固废约33亿吨，呈逐年增长态势；历年堆存的工业固废总量超过600亿吨，占地超过200万公顷；建筑垃圾、农业固废等也是数十亿吨甚至上百亿吨的规模；收集处理设施和能力存在缺口，综合利用率总体偏低，缺少高附加值、规模化利用的产品。固废每天都在产生，随着经济的发展，在一定时间内，总量可能还会增加，所以，固废污染防治工作是一项连续的、长期的工作，要持之以恒抓紧抓好。

党中央有一个重要判断，现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固废污染防治一头连着减污，一头连着降碳，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因此，全面、深入实施固废法，对于污染防治、减排降碳都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实施好这部法律，要重点把握以下几点：

第一，要贯彻落实法律确立的“三化”原则。

固废法明确规定，固废污染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这部法律的重大制度、重要规定都是围绕“三化”原则来设计的。

有的专家认为，固废处理分为以垃圾收集为主的阶段，以污染物无害化处

理为主的阶段，以污染物减量化处置为主的阶段，以循环再生为主的阶段。我国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2016年是37.1亿吨，2019年达到44.1亿吨，上升了18.7%；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量、处置量2016年分别为21.1、8.5亿吨，2019年分别为23.2、11亿吨。这些都表明，我国固废污染防治环境的防治任务依然十分艰巨。

从逻辑和经验来看，“三化”是可以同时进行的，只是在不同阶段有所侧重。在“三化”之中，首先是垃圾集中分类收集并进行“无害化”处理，比如通过填埋、焚烧、拆解等方法，使固废或其中的有害成分不对环境造成危害。同时，加大力度解决“减量化”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固废的产生量和处理后的剩余量，加大推进“资源化”处理的力度，朝着集中化、一体化处置方向努力。就全国来讲，不少地方可能还处于收集和无害化处理阶段，而上海固废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已经达到了很高的水平，进入了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阶段。据测算，每回收利用1万吨废旧物资，可节约自然资源4.12万吨，节约能源1.4万吨标准煤，减少3.7万吨二氧化碳排放。我国人口总量大、资源人均占有量低的特殊国情决定了，推进固废资源化利用，不仅是污染防治的需要，也是发展循环经济、实现绿色发展的战略问题。

其实，固废处置是一个很大的产业，蕴藏着巨大的市场机遇。生态环境部发布的《2020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显示，2019年我国固废处置领域实现营收6591.7亿元、营业利润698.3亿元，两者占比均位居环保各细分领域第一位，分别为41.1%和46.7%。有的机构预测，2025年我国固废处置行业产值将达到1.3万亿元。近年来，以固废处置为主业的环保企业已经积累了大量的环保资产与项目，政府可以给予一些支持，推动加强技术突破，利用数字化手段提升项目整合运营效率，从而提升这一行业的整体发展水平。

上海贯彻实施固废法，全方位构建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体系，形成了符合上海特点的固体废物物

理模式，朝着“无废城市”目标稳步迈进。近年来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8%以上，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在95%以上，建筑垃圾大部分进入资源化利用渠道，资源化处理能力达到每年450万吨。今天上午，我们看了老港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听说这里曾经垃圾遍地、臭味熏天、蚊蝇成片，而现在已经成为一座“智慧工厂”和国内领先的生态环保基地，每天数千吨垃圾在烈焰中化为清洁能源，炉渣则变身建筑材料，运营以来累计处理处置各类固废近1亿吨。我还从新闻上看到，上海创建了一种废酸定向资源化再利用新模式，将集成电路制造产生的废硫酸变废为宝，仅处理费一项就为企业节约支出3800多万元。上海提出建设“无废城市”，这个目标是很高的。希望上海进一步发挥工业基础雄厚、科技实力强大的优势，在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方面继续走在前、作表率，在“无废城市”建设方面走出一条新路，形成更多上海经验。

第二，要依法做好固废污染防治的重点难点工作。

修订后的固废法，针对防治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建立健全了一系列新的制度措施。其中，对于各方面普遍关注的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洋垃圾入境等问题，法律都专门作出规定，形成了贯穿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全链条的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和危险废物鉴别、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的分级分类管理制度。上海在这几方面落实得都很好，基本建成了生活垃圾全过程分类体系，所有危险废物和涉危险废物单位全过程均纳入信息化系统进行管理，基本实现了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

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方面，就全国来讲，由于城镇化进程还在继续推进，城镇规模和人口数量还会增加，相应地，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清运量都在持续增长，清运量近四年全国平均增长6%，2019年达到2.4亿吨，按这个增速，2025年将达到3.4亿吨。我国的生活垃圾处理处置技术基本成熟，特别是大规模垃圾焚烧发电

技术已经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现在就是一个收集、分类、抓好落实的问题。上海在生活垃圾分类方面有许多创新，其中最鲜明的特征就是数字化转型。昨天下午看了徐浦基地生活垃圾中转车间、资源回收车间、中央控制室，印象很深刻。我听说，现在上海不少小区都安装了智能垃圾箱，垃圾箱里的“探头”连接着控制室，垃圾在哪里，清运车在哪里，控制室的大屏幕上一目了然，垃圾桶快满了，终端立马报警；谁乱扔了垃圾，10秒内处理信息就发来了。在住建部每季度对全国46个试点城市垃圾分类考核排名中，上海始终保持第一。这对于一个有2400多万人口的超大城市来说是非常不容易的。

过去，我们一些地方对医废处理重视程度不够，集中处置设施建设滞后，大部分危险废物处于低水平综合利用、简单贮存或直接排放状态。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之后，这一短板进一步暴露，针对这些问题，在修改法律时增加了医疗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管理、实行集中处置、加强监督管理等规定。据统计，医废产生量集中在医疗资源较集中的省会城市，196个大、中城市医废产生量最大的是上海市，产生量为5.57万吨，其次是北京、广州、杭州和成都。目前，我国医废主要采用焚烧和非焚烧两大处理办法，焚烧包括焚烧炉（炉排炉、回转窑、流化床、热解式）、等离子体、电弧炉处理；非焚烧包括高压蒸汽、化学处理、微波处理和卫生填埋。非焚烧法的难点在于要真正做到对医疗垃圾彻底消毒，焚烧法的难点在于要确保焚烧烟气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国内普遍选择以焚烧为主的技术路线。上海医废处理工作做得也很好，建立了小型医疗机构医废收运体系和全国最大处理能力的医废集中处置设施，集中收运后通过车车对接、医废不落地的方式送至医废集中处置设施进行安全处置，实现“每48小时收运一次”的全覆盖，打通了医废收运的“最后一公里”，这在全国都是一流水平的。疫情以来，上海全市医废做到了日产日清无贮存，保障

了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希望上海在继续把工作做得更好的同时，从中总结一些经验，为其他地方提供有益借鉴。

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是总书记着眼全局和长远作出的重大决策。为此，法律明确要求实现洋垃圾“零进口”。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法律规定发布公告，自今年1月1日起，我国禁止以任何方式进口固体废物，禁止境外的固体废物进境倾倒、堆放、处置。目前，18个固体废物进口口岸已经全部取消。合法进口的通道基本堵住了，还要依法加强对走私行为的综合治理，切断洋垃圾“购、运、储、销”的非法利益链。上海是国际港口城市，这一点要特别注意，一点也不能放松监管。

第三，要把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的法律责任压紧压实。

法律实施效果好不好，关键在于政府责任是不是落实到位。修订后的固废法，强化了各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在领导、规划、组织、协调、监督管理、信息公开等方面的职责，涉及地方政府及其部门的就有75条。要依法建立实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推动各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切实履行好法定职责。地方各级人大也要负起责任来，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时，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情况作为重点关注内容，督促同级政府依法履职尽责。上海市人大去年与16个区人大联动开展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执法检查、组织专题询问，今年又开展固废法执法检查，对于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强化法律责任、依法治理固废发挥了有力的推动和促进作用。

第四，要保持对固废污染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压态势。

固废法第8章，用23个条款对各类违法行为规定了相应的罚则，增加了按日连续处罚的规定和拘留的处罚措施，极大增强了法律的威慑力。法律修订实施以来，全国生态环境系统立案查处8728件固体废物污染违法案件，罚款金额超过9.6亿元；各级法院受理涉及固体废物类一审

刑事案件336件，受理环境保护类一审行政案件3698件；各级检察机关批准逮捕污染环境罪1840件3425人，起诉2306件5738人。经过各方面努力，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势头在一定程度上得到遏制。

同时也要看到，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种类繁多、性质复杂、危害程度深，非法转移、倾倒、掩埋等行为利益驱动强、涉及环节多、隐蔽性高。要加快推进执法监管能力建设，持续加大打击力度，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使法律的威力充分发挥出来。

第五，要织牢织密固废污染防治的法制网。

配套法规、标准、名录是对法律制度的具体化、精细化，是全面有效实施法律、做好执法司法工作的重要保障。固废法对此作出了一系列明确规定，比如，关于排污许可、危险废物经营许可、集中处置设施和场所退役费用等事项的具体管理办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污染防治技术标准、综合利用标准、产品和包装设计制造标准，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名录等。这些配套法规、标准、名录，有的是要求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统一制定的，有的是需要各地区因地制宜分别制定的。按照立法法的规定，配套规定应当在法律实施一年内作出，各地都要抓紧完成地方配套法规。原有的法规、标准、名录较为老旧、不能适应工作需要的，要抓紧清理完善。同时，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可以结合本地实际，按照“不抵触、有特色、可操作”的原则，研究制定固废污染防治方面的地方性法规。

全国人大常委会在执法检查时，一般都会安排一个随机抽查小组。这次的随机抽查小组除了全国人大环资委、生态环境部的同志外，还有上海市人大及有关部门的同志，这在本届以来的执法检查中还是第一次。上海市贯彻实施固废法总体上做得是很好的，抽查暗访也发现了一些问题，主要是建筑垃圾不规范倾倒、堆存等，会后执法检查组与上海方面加强沟通，认真研究提出整改意见。☒



9月14日，栗战书委员长率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利用基地检查固体废物处置情况。摄影/新华社记者 庞兴雷

向“无废城市”迈进，创造高品质生活

——栗战书委员长率队赴上海开展固废法执法检查

文 / 本刊记者 李小健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亲自领导打响污染防治攻坚战。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连续三年先后对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开展执法检查，在人大系统打响了声势浩大的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固体

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简称固废法）执法检查，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年聚焦推进污染防治和生态文明建设。

2021年9月12日至1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率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深入上海市崇明区、徐汇区、长宁区和浦东新区基层一线，实地检查固废法的实施情况。

栗战书在执法检查中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法

律确立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抓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持续推动在法治轨道上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我国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贡献力量。

栗战书指出，固废污染防治是一项连续的、长期的工作，需持之以恒抓紧抓好。近年来，上海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推进地方立法，加强统筹谋划，依法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希望上海进一步发挥工业

基础雄厚、科技实力强大的优势，在固废“三化”方面继续走在前、作表率，朝着“无废城市”目标稳步迈进，以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

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杨振武，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信春鹰，全国人大环资委主任委员高虎城、副主任委员王洪尧和袁驷，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主任宋锐，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孙金龙等参加检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李强，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卓庆，上海市委常委、秘书长诸葛宇杰参加有关活动。

实地检查

“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这‘三化’都得抓”

上海是我国超大型城市，人口众多，产业集聚，每天产生巨量的包括生活垃圾在内的各类固体废物。

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在上海市的建设和发展中，防治各类固废污染，是绕不开的重大民生问题。

垃圾收集转运车有序进出，智能化分拣作业正常运转，打包压缩的生活垃圾整齐堆放……

9月13日下午，栗战书和检查组成员来到上海环境物流有限公司一分公司（徐浦基地），察看生活垃圾中转车间、资源回收分拣车间和中央控制室，详细询问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工作。

“你们基地覆盖区域有多大？全市像这样的基地有几个？”栗战书首先问道。

“有两个基地，徐浦基地覆盖黄浦、长宁、徐汇、闵行等区的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另外一个在北片，负责宝山、普陀、静安、虹口等区。”徐浦基地相关负责人回答。

固废法明确规定，固废污染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这部法律的重大制度、重要规定都是围绕“三化”原则来设计的。

栗战书接着提问：“在垃圾收集、运输、转运、处理整个链条上，哪个环节最容易出问题？”

“以前在运输环节最容易出事情，比如在收集工作中把分好类的垃圾全部倒在一起；运输湿垃圾不密封，跑冒滴漏严重。后来，这些问题得到及时解决，还增强了品质监控。”徐浦基地相关负责人如实作答。

栗战书继续追问：“基地每天转运多少吨？”

徐浦基地相关负责人详细介绍：“在3000到4500吨之间。专用车辆从各个区域将分好类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到基地。经过压缩，再将生活垃圾装进集装箱，用新能源船舶转运至老港固废综合利用基地处置。”

一个问题接着一个问题，栗战书和检查组成员紧追细问，察实情求实效。

位于东海之滨的老港固废综合利用基地，是垃圾处置末端。9月14日上午，栗战书和检查组成员实地考察该基地，深入了解固废处理和综合利用情况。

据介绍，老港固废综合利用基地是全国固废处理能力最大、处理对象最多元、资源能源利用产业链最完善的综合处置基地，可无害化处置干垃圾、湿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拆房垃圾与建材残渣、飞灰、污泥和水生植物等10余类。基地垃圾处理和综合利用，以焚烧发电为主，每天数千吨垃圾在烈焰中化为清洁能源，炉渣则

变身建筑材料。自运营以来，基地累计处理各类固废近1亿吨。

一路看，一路问，一路思考。

“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这‘三化’都得抓。”栗战书指出，固废法明确规定，固废污染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这部法律的重大制度、重要规定都是围绕“三化”原则来设计的。有的专家认为，固废处理起步阶段主要是垃圾分类和集中收集，然后到以污染物无害化处理为主的快速发展阶段，再到以污染物减量化处置为主的规范发展阶段，最后到以循环再生为主的成熟阶段。这四个阶段不是截然分开的，只是不同阶段各有侧重，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同时也是减量化。

执法检查中了解到，2020年，上海全市一般工业固废1800多万吨，生活垃圾1100多万吨，建筑垃圾申报处理1亿余吨，大都进行了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电子废弃物等也都得到妥善处理。

栗战书对此给予高度肯定：“就全国来讲，不少地方可能还处于收集和无害化处理阶段，而上海固废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已经达到了很高的水平，进入了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阶段。”

栗战书同时强调，固废每天都在产生，随着经济的发展，在一定时间内，总量可能还会增加。所以，固废污染防治工作是一项连续的、长期的工作，要持之以恒抓紧抓好。



9月14日下午，栗战书委员长在上海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主持召开固废法执法检查座谈会并讲话。摄影/新华社记者 庞兴雷

座谈交流

“固废污染防治一头连着减污，一头连着降碳”

去年9月，全面修订的固废法开始施行。一年来，法律实施情况如何？

9月14日下午，栗战书在上海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主持召开执法检查座谈会，广泛听取意见建议。

垃圾分类一分，城市美十分。徐汇区徐家汇街道党工委书记、人大工委主任林竞君说，实施生活垃圾分类是贯彻落实固废法的重要内容。徐家汇街道是上海知名商圈之一，每天产生生活垃圾数量大种类多。在法治保障下，徐汇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有了质的飞跃，源头减量成效明显。“包括生活垃圾在内的固体废物处置看似小事，却折射出这座城市文明的新风尚、市民的新面貌与城市的软实力。”

全国人大代表、长宁区虹桥萍聚工作室党支部书记朱国萍认为，固废法的施行，让垃圾分类工作有法可依，底

气更足，达到了意想不到的好效果。现在各家各户都将垃圾分类做得非常好，不分垃圾反倒感觉不自在了。从“屋里厢”到“垃圾箱”，这段不长的距离，大家跨出了文明进步。“作为人大代表，除了要继续做好普法工作，我们也有责任把基层的实践和声音收集好、整理好、反映好，发挥‘上接天线、下接地气’的桥梁作用，为建设美丽家园、共创美好生活作出一份贡献。”

座谈时，参会人员畅所欲言，从各个方面介绍了固废法实施取得的积极成效，同时围绕固废资源化利用、可回收物协同共治、快递包装物源头减量、增强监管合力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

栗战书同大家交流时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推动污染防治的措施之实、力度之大、成效之显著前所未有。现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固废污染防治一头连着减

污，一头连着降碳，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因此，全面、深入实施固废法，对于污染防治、减排降碳都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栗战书指出，实施好这部法律，要依法做好重点难点工作，针对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洋垃圾入境等问题，加强综合治理；把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的法律责任压紧压实，强化其在领导、规划、组织、协调、监督管理、信息公开等方面的职责；保持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压态势，持续加大打击力度，充分发挥法律威力；织牢织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法制网，抓紧完善配套法规。

民主优势

“我们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对人民高度负责的”

百年征程波澜壮阔，百年初心历久弥坚。在党的全面领导下，上海迅速发

与西方选举民主最大不同的是，我们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听到人民群众有什么呼声，就会千方百计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期盼，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展成为最耀眼的超大型城市，也正在成为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最佳实践地。

上海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论述的首提地。

2019年1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到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街道古北市民中心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考察时指出，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所有的重大立法决策都是依照程序、经过民主酝酿，通过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产生的。

2021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再次强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论述的提出，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理论，集中概括了党领导人民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民主政治建设的理论和实践成果，深刻阐明了中国式民主的鲜明特色和显著优势，为新时代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提供了指引和遵循。

9月13日下午，栗战书和检查组成员走进长宁区虹桥街道古北市民中心，听取市民中心基本情况、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开展情况和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情况的汇报。

虹桥街道党工委书记、人大工委

主任胡煜昂介绍，2015年，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街道成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设立的首批基层立法联系点之一。如今，虹桥街道不仅是全国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还是市人大、市政府的立法联系点。

开门立法，问政于民。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通过事前广泛动员、深入普及相关法律知识，事中搭起平台、让基层意见充分汇集，事后及时反馈，形成民主决策全链条、全流程的闭环。截至目前，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完成了55部法律法规草案的意见征询工作，归纳整理各类建议1000余条，其中有72条被采纳。

小小基层立法联系点，彰显着“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大气象。6年来，“全过程人民民主”在上海开花结果。截至今年6月底，遍布上海16个区25家基层立法联系点参与20件国家法律和64件地方性法规征求意见工作，提交立法建议6530条，获得采纳533条。民主的“获得感”，深深融入上海这座“人民的城市”。

认真听取工作情况和案例介绍后，栗战书点赞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你们在服务基层群众、引导群众参与社区治理方面做了很多接地气、聚民智的有益探索，真实体会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基层的生动实践。”

栗战书说，在党的正确领导下，我国建立了畅通的民主渠道，健全的民主

制度，保障人民享有最充分最广泛的民主。2900多名全国人大代表，加上各级人大代表200多万，都生活在人民群众当中，可以随时听到老百姓的呼声、期盼、要求。可以说，党中央随时都能听到全国人民的心声，在想什么、在盼什么，最了解人民群众所思所盼。与西方选举民主最大不同的是，我们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听到人民群众有什么呼声，就会千方百计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期盼，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栗战书强调，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党领导人民创建的新型政治文明形态，是我国人民当家作主的本质特征和根本体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人大工作的必然要求。要继续深入研究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内涵、实践内涵，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贡献智慧和力量。

“立法联系点，实际上是一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栗战书勉励大家说，“可以再多做一些探索，把立法联系点建设好，把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要求落实好。”



9月12日，栗战书委员长瞻仰中共一大纪念馆、中共二大会址纪念馆。摄影/新华社记者 庞兴雷

牢记嘱托

“把对党和人民的忠诚
落在实际行动中”

今年2月底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红色资源是我们党艰辛而辉煌奋斗历程的见证，是党史学习教育最鲜活的教材。利用外出调研、执法检查机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就近前往当地革命旧址，重温革命历史，坚定理想信念，汲取前行力量，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9月12日下午，栗战书和执法检查组成员抵达上海，就怀着十分崇敬的心情，集体瞻仰了中共一大纪念馆、中共二大会址纪念馆。

1921年7月23日，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中国共产党的成立，犹如一轮红日在东方冉冉升起，照亮了中国革命的前程。这是开天辟地的大事变。

中共一大纪念馆的展厅内，一幅幅图片、一件件实物，讲述着惊心动魄而又伟大光辉的建党历程。栗战书和执法检查组成员认真聆听纪念馆工作人员的讲解，时而询问历史细节，时而驻足深入思索，感悟伟大建党精神，砥砺党的初心使命。

2017年10月31日，习近平总书记带领新一届中央政治局常委瞻仰中共一大会址，回顾建党历史，重温入党誓词，宣示新一届党中央领导集体坚定的政治信念。

回想起当年情景，栗战书记忆犹新：“党的十九大后，习近平总书记带领我们到一大会址参观学习，讲了很多话，至今牢记在心。总书记讲到，上海是中国共产党的诞生地。毛泽东同志称这里是中国共产党的‘产床’，这个比喻很形象，我看这里也是我们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家园。”

中国共产党一经诞生，就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确立为自己的初心使命。

观看《初心》视频短片后，栗战书

很有感触地说：“总书记还特别讲到，我们党的全部历史都是从中共一大开启的，我们走得再远都不能忘记来时的路。唯有不忘初心，方可告慰历史、告慰先辈，方可赢得民心、赢得时代，方可善作善成、一往无前。从党的十八大到现在，总书记只要讲到我们党的历史，都强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正是一代一代共产党人肩负起这个历史责任，带领中国各族人民群众为实现美好生活而不懈奋斗，才有了今天强大的祖国，得到了最广大的民心。”

纪念馆内，悬挂着巨幅中国共产党党旗。党旗旁边，镌刻着穿越历史时空的入党誓词。栗战书停下脚步，深情地说，“习近平总书记领着我们宣誓，说过一段话：入党誓词字数不多，记住并不难，难的是终身坚守。每个党员要牢记入党誓词，经常加以对照，坚定不移，终生不渝。在新的征程上，我们一定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终身坚定不移地践行，一生都不能变，把对党和人民的忠诚落在为党和人民事业而奋斗的实际行动中。”✘



9月1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党组书记栗战书在上海市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调研。摄影/新华社记者 庞兴雷

奋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开展专题调研侧记

文 / 本刊记者 王博勋

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呼唤新作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全面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与实践创新取得丰硕成果，人大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如今，从新的历史起点再出发，人大工作开启全新篇章。

栗战书委员长强调，进入新时代，立足新发展阶段，要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历史、成就、经验梳理好、总结好、提炼好，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研究好、阐释好，准确把握新时代人大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明确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使命，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

更好发挥人大制度功效、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把握形势、明确使命、总结经验、开拓前行，解答这些时代课题，要从实际出发，从调查研究入手。今年4月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围绕“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开展专题调研。4月初，栗战书委员长对调研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并提出明确要求，常委会党组研

究制定了专题调研方案。

根据方案要求,常委会党组成员身先士卒,深入实践,扎根基层,分别带队前往陕西、广西、海南、福建、湖南、四川、江西、江苏、天津、河南、浙江、贵州、山东等地调研,通过座谈交流、深入走访、分发问卷、书面报告等方式,倾听五级人大代表、各级人大工作人员、有关单位、专家学者、基层百姓对人大工作的意见建议。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负责同志、常委会机关党组成员、全国人大机关都行动起来,结合工作职责积极开展调研。

专题调研期间,共召开30多场座谈会,听取各方面500余人次的意见建议,汇总整理调研成果,形成39期调研报告和23期工作简报。此次调研,综合性调研和专项调研相结合,实地调研与书面调研相结合,实现了全国31个省(区、市)全覆盖。调研内容涵盖人大工作的方方面面,工作作风务实高效,全面展现了人大工作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查找分析影响工作质量的问题和短板,为研究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打下了基础。

以党的创新理论为引领, 人大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与实践创新,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这一重要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人大工作之所以取得历史性成就,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常委会党组强调,必须旗帜鲜明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工

作,确保人大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不断向前发展。

将理论学习作为调查研究的第一步,调研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并开展专题研究,系统梳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重要讲话、论述、指示要求和党中央有关文件,对其中的核心要义、主要内容、创新举措、任务要求等做全面、扎实、深入的归纳概括,编写3本参阅材料,形成多期调研报告。

通过实地走访、座谈,调研组了解到,各级人大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必修课”和基本功,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高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破解难题、推动工作的能力。

2018年至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连续三年举办学习交流会,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持续引向深入,推动各级人大统一思想认识,把思想伟力更好转化为制度自信和行动自觉,不断提升人大工作水平。

在各地,“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建立起来:各级人大第一时间将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论述、党中央最新重要决策部署,作为党组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会议、机关党组会议、机关干部职工学习会等会议的第一议程、第一议题、第一课程,及时传达学习、研究部署落实举措,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牢牢把握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各级人大还建立起党组集体带头学、组成人员专题学、人大代表履职学、机关干部经常学的“四级联动”学习制度,形成多形式多层次的全员大学习局

面,努力把党的创新理论融入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思路谋划、计划制定、方法创新、任务落实的各个环节,主动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找思路、找方法、找答案。

在习近平总书记曾经工作17余载的福建,调研组看到,当地人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关于人大工作的重要论述,组织开展溯源研究,形成一批研究成果,传承弘扬宝贵精神财富。在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就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理念分别制定文件。

今年,中国共产党迎来百年华诞。各级人大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举办缤纷多彩的“人大讲堂”、读书班、专题讲座、理论研讨和培训等活动,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的基础上,认真学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史,更加坚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更加坚定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信心和决心。

调研组看到,各级人大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通起来,推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用制度建设巩固教育成果,以工作实效检验教育成效,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

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 全过程各方面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必须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国家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坚持党的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要求和最大优势,是人大工作的首要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保证。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最根本的是

坚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常委会党组强调，要旗帜鲜明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和人民共同行动。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全面领导不仅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不断巩固和加强，而且通过制度予以保障和落实。自2015年起，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连续7年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已成为制度性安排。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多次研究决定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党中央先后出台有关人大工作的指导性文件近30件，许多都是具有开创性的重大举措。

“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只要党、国家和人民需要，人大就将毫不犹豫站到一线进行法律的、政治的、外交的斗争，伸出肩膀扛起应尽的政治责任。”栗战书委员长的这番话，正是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的真实写照。

从通过宪法修正案，将“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写入国家根本法，到顺应实践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编纂民法典；从制定香港国安法，维护国家安全和香港长治久安，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加速推进公共卫生领域立法；从连续四年开展环保领域执法检查，持续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到听取报告“把脉问诊”脱贫攻坚、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法；从深入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到审查批准“十四五”规划纲要，阔步迈上新征程……本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指示要求，紧跟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大事要事上担当尽责，保证人大工作与党中央的要求步调一致、行动一致。

在各地，调研组看到，多个省（区、市）党委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出台加强人大工作的有关文件，完善党领导人大工作的体制机制。据统计，党的十九大以来，有27个省（区、市）党委召开人大工作会议，29个省（区、市）党委出台加强人大工作的文件。

各级人大是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各级人大常委会党组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从立法、监督、代表工作等各环节发力，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明确的新目标、提出的新要求细化到人大履职举措上、体现到工作质量上、落实到工作成效上。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做到一切重要工作、重要事项都在党的领导下进行，确保各项工作毫不动摇地体现党的全面领导。

一些地方的创新做法给调研组留下了深刻印象：在山东，省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列席省委常委会有关会议已成为制度化安排。陕西将党委领导人大工作、党委工作部门支持人大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云南制定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向省委请示报告报备重大事项清单。

为进一步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有地方建议，系统总结提升十八大以来党领导人大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加强人大党的建设，并对党中央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等有关文件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

“在长期工作实践中，我们深切体会到，只要毫不动摇地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人大工作就一定能够充满朝气、更加出彩。”地方人大工作人员纷纷向调研组表示。

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 不断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新时代

新形势新任务，对人大工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

栗战书委员长强调，要紧跟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对法治建设的呼声期盼，紧扣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出的法律需求实际，履行好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使各项工作更好围绕中心和全局、更好服务国家和人民。

从实践层面总结各级人大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是本次调研的一个重点。从脱贫攻坚到全面小康，从保护环境到守护“钱袋子”，从“小切口”立法到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梳理调研成果，一个个主题词，展现的是各级人大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履职尽责，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不断转化为治理效能的生动实践。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庄严宣告：“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这胜利喜悦的背后，有各级人大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依法助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身影。

在摆脱千年贫困的贵州，调研组看到，贵州省人大常委会聚焦全省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三大战略行动，制定大扶贫条例、大数据发展应用促进条例、生态文明建设促进条例，走在全国地方立法前列。湖南省人大常委会每年围绕脱贫攻坚选取1到2个主题开展专项监督，并将政策经验上升为法规，为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法治保障。2017年起，湖北开展“聚力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全省五级人大代表每年近10万人次参与，直接间接走访贫困户近百万户，提出意见建议并督促办理约7000件。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今年6月1日，乡村振兴促进法正式实施，为新时代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注入强劲法治动力。以高质量立法推动高质量发展，海南加快构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各级人大运用法治方式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如今，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图为长江三峡风光。图/视觉中国

建海南自由贸易港法治体系，安徽省人大常委会就支持保障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作出决定。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辽宁省人大常委会连续四年开展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不断提升市场主体的满意度。

■ 环境就是民生。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各级人大运用法治方式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2018年至2021年，栗战书委员长连续四年担任执法检查组组长，先后带队对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相关法律实施情况开展检查。长江保护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等一部部“史上最严”环保法律相继出台。

在长江上游的赤水河流域，云贵川联动合作，创新性以“决定+条例”的方式推进赤水河流域保护共同立法，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打破砂锅问到底，天津市人大常委会对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中发现的村庄水体黑臭问题进行回访检查，问题得到彻底整治才销号了结。青海连续多年举办“江河源环保世纪行”活动，将人大监督、舆论监督、

社会监督有机结合，进一步唤起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

如今，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正在把“蓝天白云、繁星闪烁”“清水绿岸、鱼翔浅底”“鸟语花香、田园风光”还给老百姓。

■ “这部法律虽然条数不多，但内容具体、操作性强，直指舌尖上的浪费，条条管用！”在调研中，有地方人大工作人员表示，反食品浪费法的出台，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是“小切口”立法的生动实践。

当前，立法工作进入了一个加快发展的新阶段，呈现覆盖广、数量多、节奏快、要求高的新特点。栗战书委员长指出：“适应立法新形势新要求，必须丰富立法形式，坚持既要搞‘大块头’，又要搞‘小快灵’。”细数地方立法工作，调研组发现，具有地方特色的“小切口”、精细化、创造性立法占了很大比例。

《四川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民族文化村寨保护条例》《呼和浩特市大青山前坡生

态保护条例》《山西省禁止公共场所随地吐痰的规定》……立足大民生，一部部量身定制的“小快灵”地方性法规立到了百姓的心坎里，真真切切解决了实际问题，折射出民主大气象。

■ 2019年11月2日，在上海虹桥街道古北市民中心，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指出“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所有的重大立法决策都是依照程序、经过民主酝酿，通过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产生的”。

上海虹桥街道，是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首批设立的4个基层立法联系点之一。如今，从街道、乡镇扩展到园区、企业和协会，上海市的基层立法联系点增至25家，实现了16个区全覆盖。多年参与有关工作的全国人大代表朱国萍表示：“家门口的基层立法联系点让‘街谈巷议’成为立法者的考量，基层民主可‘感知’更‘可用’。”

各地为推进民主立法进行的探索创新让调研组眼前一亮：持续推进“阳

光立法”，江西人大连续四年在省内主要媒体开辟专栏，全景式展现人大立法全过程。《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修法过程中，1.2万名各级人大代表深入基层直接听取24万多名市民群众意见。山东人大在进行长岛海洋生态保护立法时，把听证会开到“渔农家门口”。

“建议把‘小切口’立法项目与代表在联络站收集的意见建议结合起来，主动对接人民群众的呼声期盼，使制定和修订的法律更贴近群众的法治需求，更具操作性，更有生命力。”今年4月26日，栗战书委员长、王晨副委员长与列席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的全国人大代表座谈，杨蓉代表在会上提出了这个建议。

“公款姓公，一分一厘都不能乱花。”守护好人民的“钱袋子”，调研组针对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形成多个调研报告。

调研组看到，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在各地持续深入推进。全国人大常委会出台有关决定，开展全口径预算审查、全过程预算监管。陕西在全国率先制定地方人大预算和国有资产联网监督系统建设运行标准，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实现省级部门横向联通、省市县人大纵向联通。广东探索开展预算绩效监督，8年共选取12项专项资金开展绩效监督并组织第三方评价，推动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广西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西藏推动全区各市县人大常委会在2021年内实现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全覆盖。

“地方人大在立法、监督、代表等各方面工作中都有不少经验做法和创新举措，特别是基层的一些探索很有意义。”调研期间，地方人大的民情五步工作法、人大工作绩效标准、“三会五步”履职方式、争当“六员”代表等做法给调研组留下了深刻印象。

调研组还看到，山西探索将人大主导立法关口前移，法规起草前编制立法大纲。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加强对有地方立法权的州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立法工作指导，坚持报批法规审查工作关口前移，提高全区立法工作水平。甘肃建立完善地方性法规动态清理长效机制，做到依据上位法适时“修”法、及时“废”法，切实维护法治统一。

有效发挥监督利剑作用，各地人大扎实做好监督工作“后半篇”文章，如内蒙古实行“首次监督问题清单制”和“跟踪监督问题清单销号制”，审议意见落实不到位问题基本得到解决。对跨区域联动监督进行探索，沪苏浙皖建立健全协同非法捕捞闭环监管长效机制。宁夏在全国率先建成了覆盖区市县乡四级的备案审查信息平台。调研中，有地方建议，充分运用监督工作成果，建立健全成果转化长效机制。

在理论界、法学界专家学者座谈会上，区域协同立法成为关注焦点。有学者指出，区域协同立法普遍采用的立法项目重合、立法起草会商、立法人才互补、立法程序同步、立法成果共享等模式，有效节约了立法资源和成本。

总结各地实践，调研组指出，近年来各级人大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立法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监督实效进一步增强。“同时要看到，与新时代人大工作要求相比，人大的组织制度、工作机制、工作方式等方面还存在一些不相适应的问题。”王晨副委员长在广西调研时指出，要认真思考、深入研究如何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这个大课题，总结好成绩经验，解决好突出问题，全面提升工作水平。

尊重代表、依靠代表、服务代表， 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之所以具有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关键在于它深深植根于人民之中。”习近平总书记指

出，要健全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本级人大代表机制，畅通社情民意反映和表达渠道，支持和保证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

“一个突出感受，就是创新。”在4月26日举行的列席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代表座谈会上，全国人大代表郝世玲与大家分享履职体会。在她看来，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代表工作、发挥代表作用特别重视。比如，加快代表工作信息化建设，搭建代表政务微信平台，推出全国人大网络学院，开展“云培训”……一项项创新工作，及时回应代表诉求，切实解决工作难题，为代表的履职提供精准优质服务。

郝世玲参加的座谈会，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的一项重要创新举措。2018年8月，在栗战书委员长的直接推动下，常委会进一步密切同人大代表联系，建立了委员长与列席常委会会议的代表座谈机制，目前已步入“常态化”。

为更好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2019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的35条具体措施。各地人大纷纷跟进出台、修改有关文件，甘肃、青海召开全省人大代表工作会议。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最了解基层情况。代表提出的建议，饱含人民群众的重托与期盼。重点关注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调研组看到，各地贯彻“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和“既要重结果，也要重过程”的要求，注重提升议案建议办理质效，提升代表满意度。

持续改进代表建议办理模式和途径，河北建立健全交办督办责任机制，大力推行“开门办理”和“阳光操作”督办机制，开通代表履职手机APP，代表建议质量和办理效率显著提升。广东、黑龙江等地探索建立代表建议办理第三方评估机制，切实改变代表对建议办理“假满意”或“被满意”的现象，让



调研显示，各地人大坚持尊重代表、服务代表、接受代表监督，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积极创造条件，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保障。图为2021年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闭幕后，代表走出人民大会堂。摄影/新华社记者 王毓国

代表建议办理落实落地。重庆全面推进代表建议办理“两次评价”工作，推行跨年度代表建议跟踪督办、代表建议及办理情况网上公开。

“我到地方调研时，看到各地的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广泛建立，活动开展得很活跃，总的感受是各级人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越来越深入，人大代表的影响力和作用越来越大。”栗战书委员长表示，“因为给老百姓办实事，老百姓对人大代表、对人大的评价也越来越高。”

萍乡市白源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是江西开展有关工作的一个缩影。在这里，调研组了解到，江西乡镇街道“建站”和县乡人大代表“进站”实现了全覆盖，部分地区还实现了五级人大代表全部进站。在贵阳、遵义等地考察代表联络站建设情况时，调研组看到，贵州已建成全省人大代表网上联络站，实

现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线上线下全天候、零距离联系。在江苏，调研组前往代表之家、代表履职中心等7个基层人大代表履职机构考察。工作人员告诉调研组，“代表帮你忙”“代表有约”等工作品牌在当地深入人心，“主动找代表”已经成为很多百姓遇到问题时的“第一选择”。

据调研组统计，目前全国各地共设有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代表活动室等约22.8万个，遍布祖国大地，平均每6200名群众、每11名代表就拥有一个代表家（站、室）。作为党和人民的“连心桥”、人大联系群众的“绿色通道”，这些家、站、室打通了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在基层治理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调研组还看到，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在多地推行，打开了“为民做主”向“由民做主”的转化通道。其

中，浙江实现市县乡三级全覆盖，建立全省民生实事项目库，努力使政府决策与群众需求精准对接。江苏连云港宿城街道人大工委探索建立议政代表会，听取街道办事处工作报告，票决产生十大民生实事项目，填补了街道人大监督的“空白点”。

进一步做好代表工作，广西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全覆盖的代表培训格局，实现学习模式从“菜单式”向“订单式”转变。强化代表履职监督，湖南桂阳县实行代表履职积分制，建立代表激励、退出制度。近年来有6名县人大代表因考评不称职辞去代表职务。

“优化人大代表结构”是许多地方向调研组提出的建议。例如，有地方提出，建议在县乡人大换届选举中，支持基层因地制宜确定代表结构比例，更多地把村第一书记、优秀返乡农民工、专业技术人员等推荐为代表候选人。对于

这些建议,调研组高度重视,专门研究形成意见。

调研显示,各地人大坚持尊重代表、服务代表、接受代表监督,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积极创造条件,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保障。调研组提出,要采取更有效的举措,进一步增强代表联系人民、服务人民的自觉性主动性,有效发挥代表在反映群众诉求、解决民生难题中的积极作用,把代表工作做得更好。

担负时代使命,加强自身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增强代表人民行使管理国家权力的政治责任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

人大是政治机关、权力机关、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处在民主法治建设的第一线,其自身建设水平、履职能力高低,直接影响人大工作质量和整体实效。

今年4月2日,栗战书委员长在部署调研工作时强调:“要深入了解各级人大工作和建设中的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地提出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具体措施。”

围绕“人大自身建设”这一主题,调研组进行了专题式、集中性的调研。特别是针对全国省、市、县、乡四级人大工作和建设情况,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进行了调查统计,形成翔实的统计表和统计分析报告。

调研报告显示,各级人大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思想、组织、制度、能力、作风、纪律等方面建设,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迈上新台阶,履职意识和履职能力显著增强。同时,全国人大与地方人大之间、地方人大之间不断加强联系,人大工作整体实效不断增强。

栗战书委员长每到一地调研,都要前往当地省级人大常委会机关考察指导工作,对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提出要求。他反复强调,要加强人大机关

的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

在这方面,全国人大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的数量由9个增至本届的10个,专委会的设置和职能更加符合新时代人大工作发展需要。充分发挥专委会的作用,黑龙江建立常委会工作机构与专委会立法沟通机制,实行专委会工作项目组成人员负责制。吉林省人大各专委会和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加强与市州人大对口部门联系,在机关党建、理论研究、新闻宣传等方面全面开展交流合作。

县乡人大是基层国家权力机关,是国家政权的重要基础。从一组组亮眼数据中,调研组深切感受到,各地人大认真落实中央文件精神,积极推进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

在四川,全省县级人大普遍设立5至9个不等的专门委员会或工作委员会,所有乡镇均配备专职人大主席。江苏全省不设区的市、市辖区街道人大工委已实现全覆盖。在天津,调研组专门听取了街道人大负责同志的意见,了解到天津召开了全市推进区乡镇街道人大工作和建设会议,对基层人大依法行权、开展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开发区人大工作“缺位”,是调研中各地多次反映的问题。为解决这一问题,一些地方开展了积极探索。例如,浙江推进开发区人大工作试行试点,各地开展开发区财政预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监督和代表工作;在全省11个县(市、区)29个街道开展街道人大工作和建设试点,同步推进地方立法。江苏省无锡市人大设立全国首个开发区专门委员会,协助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加强对开发区工作的监督。

“互联网+”成为人大履职创新的精彩标签。例如,福建不断推进“数字人大”建设,建成纵向贯通省市县三级人大备案审查信息平台、视频高清会议系统,横向联通相关部门信息资源共享


系统。上海全力打造覆盖选举全过程的“换届选举云平台”,有效提高参选率和选举工作效率。

“建议系统推进数字人大建设。”在7月8日召开的部分地方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座谈会上,地方人大的同志提出,希望尽快实现各级人大信息系统标准统一、互联互通、整体运作、共建共享。

调研组还看到,为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加深入人心,各地进行了积极尝试:河南打造省人大融媒体中心,建成“一网一端一条一版一报两微”全媒体传播矩阵。北京建立学校思政课教师观摩常委会会议制度,更好发挥思政课师生在国家制度宣传教育中的“种子作用”。

从红色革命根据地陕西到实现923万人口脱贫的贵州,从“鱼米之乡”浙江到青山碧水的广西,从底蕴深厚的山东到祖国最南端的海南……跟随调研组不断前行的脚步,从各级人大探索创新的点点滴滴中,我们看到了一幅满载新时代人大工作成就的壮丽画卷,深深感受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蓬勃生机活力。

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开展的这次大调研,是一次大盘点,对人大工作情况进行了一次全景式扫描;是一次大展望,进一步明确新使命新任务新要求;更是一次大推动,为全面提升新时代人大工作水平凝聚思想共识,形成行动合力。

“全国人大和各级地方人大的使命和任务是一致的,工作各有侧重、各有特点。越到地方和基层,越要聚焦关系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具体事项,把工作落细落实,推动解决实际问题。”栗战书委员长调研期间指出,各级人大要依法履职、担当尽责,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实效,更好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全局,共同努力把新时代人大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王晨副委员长在吉林调研时强调 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作用 奋力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新进展

本刊讯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8月24日至26日在吉林调研时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引领支撑作用，以良法善治营造创新发展环境，奋力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新进展新突破。吉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景俊海，省委副书记、省长韩俊，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石玉钢，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金振吉等参加有关活动。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主任委员张业遂，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杜玉波，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委员沈岩以及办公厅、法工委有关同志参加调研。

在吉期间，王晨先后赴长春、四平进行调研。在中国一汽集团研发总院和红旗长青工厂，王晨听取了新技术开发应用情况介绍，察看红旗品牌汽车数字化生产线和整车最新产品，了解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工艺创新、管理创新情况。据介绍，2020年，一汽集团销售整车370.6万辆，营业收入6974.2亿元，销量、收入、利润全面增长。其中，自有红旗品牌汽车销售超20



8月25日，王晨副委员长在中国一汽集团红旗长青工厂调研。摄影/钱文波

万辆，产销量连续三年增长。王晨充分肯定这一来之不易的可喜业绩，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7月考察一汽集团时的重要指示精神，实现技术自立自强，做大做强民族品牌，努力建设世界一流汽车企业。他说，一汽集团是新中国汽车工业的摇篮，开创了新中国汽车工业从无到有的历史，60多年来铸就了“红旗”“解放”等自主品牌，形成了系列合资合作品牌。要主动顺应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大势，抢抓机遇、深化

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不断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切实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创新力、抗风险能力，推动我国汽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在长光卫星技术有限公司，王晨听取了“吉林一号”商用高分辨率遥感卫星自主研发和生产情况介绍，了解卫星发射、应用等情况。在中科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考察了光学系统先进制造技术重点实验室，察看巨型空间环境模拟装置。他指出，



8月26日，王晨副委员长在四平市巨元瀚洋板式换热器公司调研。摄影/钱文波



8月26日，王晨副委员长一行参观四平战役纪念馆。摄影/钱文波

吉林省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心怀“国之重器”，打造光学“国之重器”，涌现出“吉林一号”卫星加速组网等标志性成果。要凝神聚力抓好基础研究，坚持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牢牢掌握创新主动权、发展主动权，发挥科技领先优势，更好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和经济社会发展。

在四平市巨元瀚洋板式换热器公司，王晨听取了换热器技术研发情况介绍，了解运用新技术节约能源、降低

能耗、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的成效。他指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必然选择。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加快绿色低碳技术研发推广，提高能源利用效能，形成节能环保的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走可持续发展、高质量发展道路。在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王晨听取了农业机械技术创新和生产运用情况介绍。他指出，吉林是国

家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要结合这一省情实际，发展优势特色产业，以农业科技创新促进农业现代化，提高粮食生产水平，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王晨指出，近年来，吉林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认真贯彻党中央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效新进展，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迈出重大步伐。

王晨强调，要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指示精神，抓住推进东北振兴发展的历史机遇，坚定信心，乘势而上，促进先进装备制造业提质增效，积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用科技创新释放强劲发展动能，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谱写东北振兴新篇章。

调研期间，王晨来到吉林省人大机关，与省人大机关同志交流，听取吉林地方立法工作汇报。他指出，吉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围绕地方党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的决策部署，结合地方实际，创造性地做好立法、监督等工作，推动人大工作、立法工作不断取得新成绩。要突出地方特色，继续在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大数据发展应用、黑土地保护等重要领域强化地方立法，为实现吉林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的法治保障。要紧密结合实际需要，坚持有效管用，切实打通国家立法与地方实际的“最后一公里”，切实发挥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重要作用。

王晨一行还参观了四平战役纪念馆。✘

坚守为民初心 担当人大使命

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 杨振武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的百年历史，就是一部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历史，就是一部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历史。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那句“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的鲜明宣示，直抵人心，在全党全社会引发强烈共鸣。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一个重要目的就是要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深化对党的性质宗旨的认识，砥砺初心使命，增强历史自觉，厚植人民情怀。

第一，为人民而生，因人民而兴，始终同人民在一起，为人民利益而奋斗，是我们党立党兴党强党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中国共产党自诞生之日起，就把“人民”写在了自己的旗帜上。共产党成立的初衷就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回首党的历史，历数我们党领导人民打土豪、分田地；领导人民艰苦抗战，赶走日本侵略者；领导人民推翻蒋介石反动统治、建立新中国；领导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变国家一穷二白的面貌；领导人民实行改革开放，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所有这些共同的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成为国家的主人，为人民利益和幸福生活而奋斗。

今年4月，我陪同栗战书委员长到陕西，瞻仰了党的七大会址、中共中央西北局旧址、神泉堡革命旧址等革命纪念地，感触很深，深刻体会到了红色政权的来之不易。在神泉堡，中共中央起草了《中国人民解放军训令》，重新修

这一百年来，从建党的开天辟地，到新中国成立的改天换地，到改革开放的翻天覆地，再到党的十八大以来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取得让世界刮目相看的新奇迹。这些伟大成就的取得，靠的就是始终与群众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有益同咸、无盐同淡，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血肉联系；靠的就是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永远为人民利益而奋斗。

订了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不拿群众一针一线”，“借东西要还”，“损坏东西要赔”……这些大家都耳熟能详的纪律，每一句都贯穿着我们党的人民立场。在这里，毛泽东同志为佳县县委题写了“站在最大多数劳动人民的一面”的题词。这句题词生动体现了我们党和人民群众之间的鱼水相依、血肉相连的深厚情谊。

党的百年历史，同样是党依靠人民群众的历史。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大底气，是我们党的力量源泉。人民是江山，也是靠山。井冈山人民用自己的“红米饭、南瓜汤”，支持红军成长壮大。“最后一口粮当军粮，最后一块布做军装，最后一个儿子送战场”是老区人民与我们党“水乳交融、生死与共”

的生动写照。这一百年来，从建党的开天辟地，到新中国成立的改天换地，到改革开放的翻天覆地，再到党的十八大以来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取得让世界刮目相看的新奇迹。这些伟大成就的取得，靠的就是始终与群众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有益同咸、无盐同淡，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血肉联系；靠的就是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永远为人民利益而奋斗。

第二，党史学习教育就是要激励我们初心不改、志向不移、本色不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是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党史学习教育本身就是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再深化再拓

初心易得，始终难守。我们学习党史，就要从党的百年非凡历程中汲取坚守初心使命的营养剂和动力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时时叩问初心、处处践行使命，永远保持“赶考”的清醒，把红色基因一代代地传承下去。

展。党的百年史册上，镌刻着一串串光辉的名字。“矢志努力于民族解放事业”的李大钊、“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的夏明翰，“心中装着全体人民、唯独没有他自己”的焦裕禄、在脱贫攻坚第一线奉献自我的黄文秀，等等，正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激励着一代又一代中国共产党人前赴后继、接续奋斗。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习近平总书记为我们做出了榜样。党的十八大以来，从河北西柏坡到山东临沂，从福建古田到陕西照金，从江西井冈山到贵州遵义……在我们党历史上有标志性的地方，都留下了总书记的足迹。习近平总书记讲的最多、用情最深的也是人民。2012年，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常委同中外记者见面时就庄严承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2019年3月，总书记在访问欧洲回答意大利议长菲科提问时说：“我将无我，不负人民。我愿意做到一个‘无我’的状态，为中国的发展奉献自己。”在伟大抗疫斗争中，总书记亲自部署、亲自指挥，做到了“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可以不惜一切代价”！在脱贫攻坚战场上，总书记50多次调研扶贫工作，走遍14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习近平总书记用自己的一言一行，诠释了什么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什么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站稳人民立场。

初心易得，始终难守。我们学习党

史，就要从党的百年非凡历程中汲取坚守初心使命的营养剂和动力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时时叩问初心、处处践行使命，永远保持“赶考”的清醒，把红色基因一代代地传承下去。

第三，人大及其常委会要通过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党中央把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目的就是推动全党把学习和实践结合起来，在为民排忧解难中自觉践行党的初心使命。全国人大常委会怎么为群众办实事？我想，最重要的就是立足自身职能，通过依法行使职权、开展工作，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让群众有更多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百姓所望、人大所向，是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履职的鲜明特点。在立法方面，本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坚持为人民立法，用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运用法治方式推动解决老百姓最关心、最期盼的问题。比如，不到一年高效审议出台疫苗管理法，守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民法典中人格权独立成编，设置“好人条款”保护身边的凡人英雄；疫情发生后，迅速行动，及时作出全面禁止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和食用的决定，加快推进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立法修法工作；等等。可以说，真正做到了人大干的，都是百姓盼的。

监督方面，常委会始终把人民群众的关切作为监督工作的着力点，频频出手、持续发力。比如，常委会连续三年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今年又检查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有力地督促各方面以实际行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人民更幸福”一步步成为现实。

代表工作很能体现常委会践行根本宗旨、坚持人民立场。本届以来，栗战书委员长坚持同列席常委会会议的代表座谈并形成长效机制，带头联系全国人大代表，亲自率队开展执法检查、调研活动，同基层代表和群众进行面对面的交流座谈。各位副委员长也都采取多种形式，同代表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通过这些举措，拉近了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与百姓之间的距离。今年大会代表提出了8993件建议，其中很多都是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在确定的22项重点督办建议中，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围绕增进民生福祉，解民忧、纾民困，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提出了7项选题，每一项都是民生难点痛点。我们把这些建议纳入重点建议，有关专门委员会督办这些建议，就是实实在在地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

学习历史是为了更好走向未来。我们要牢记初心使命，坚持人民至上、永葆人民情怀，从历史中汲取开拓前进的智慧和力量，奋发有为、担当作为，为实现新时代的历史使命接力奋斗。✘

把“人民”二字贯穿人大监督全过程

——全过程人民民主系列谈之五

文 / 本刊记者 王晓琳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一个完整的链条，其中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各个环节环环相扣、彼此贯通，相互支撑、相互配合。民主监督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使人民的民主权利不因选举结束而中断，二是使权力运用得到“有效制约和监督”。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是无所不在的监督力量”“要拓宽人民监督权力的渠道”。人大监督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民性是人大监督的基本属性。这意味着人大监督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一种重要形式。人民通过人大监督来保证国家机构按照人民的意志运转，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按照人民的意志行事。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就是接受人民的监督；维护人大监督的权威性，就是维护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

人大监督不仅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重要环节，同时，它本身也具有“全过程”的属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人民”二字贯穿全过程，是人大监督的一个重要特征。

在确定监督项目时，坚持把人民群众的关切作为人大监督的着力点。确定监督项目，是人大监督的“头道工序”，其作用就是确保人大监督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贴近实际、关注民生。所以，“怎么确定”“确定什么”，不仅是一个方法问题，更是一个态度问题。甚至可以说，监督项目确定的是否科学合理，将直接影响监督工作的成效，直接影响人民群众对监督工作的满意度。为

此，栗战书委员长指出，“制定监督工作计划时，要围绕大局、贴近民生、突出重点。要深入研究党中央的要求是什么？实践需要是什么？人民群众期盼是什么？把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全局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突出问题，作为监督工作的重点。要广泛听取意见，把代表议案建议、群众反映意见、调研了解情况作为确定监督项目的基础”。从栗战书委员长的这段讲话中，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出，“人民”二字在人大监督中占有很重要的位置，这一点已得到实践的充分印证。党的十八大以来，尤其是本届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人大监督的根本出发点，把人民群众的关切作为人大监督的着力点，紧紧围绕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频频出手、持续发力。近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围绕脱贫攻坚、环境、三农、医疗卫生、教育、科技、文化、司法、就业、中小企业促进、预决算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开展监督工作，督促解决了一大批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在工作方式上，坚持开门监督，充分听取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由人大监督的人民性所决定，人大行使监督权的过程，就是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过程，就是维护人民利益的过程。因此，人大监督必须开门进行，必须广泛听取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这是党的群众路线在人大工作中的具体体现，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

题中应有之义。“知屋漏者在宇下，知政失者在草野。”党的政策和国家法律在实际生活中执行得如何？“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还存在哪些问题需要改进？对此，往往是百姓心里最清楚，他们也最有发言权。开门监督、广纳民意，可以使人大监督更有的放矢、切中要害、增强实效。栗战书委员长多次强调，人大监督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一线”，“不能走形式、走过场”。为了能听到更多原汁原味的百姓声音，使人大监督更好地接地气，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实践中积极探索，不断创新完善监督方式方法，积累了许多好经验好做法。例如，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召开五级人大代表座谈会和基层群众座谈会，将实地检查与随机抽查、问卷调查、网络调研等多种形式有机结合，引入“外脑”对法律实施情况开展第三方评估等。栗战书委员长更是率先垂范，多次带队深入基层一线调查研究，轻车简从、不预设路线，专门到村民家中和企业车间等了解实际情况，广泛倾听民意、集中民智、问计于民，推进监督工作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和期盼。

在工作重心上，坚持问题导向，“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的。人大监督，就其本意而言，就是要抓住那些影响法律实施、制约工作发展、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查清




8月30日，贵州黔东南，秋色点缀田野间，良好生态环境令人赏心悦目。图/视觉中国

病灶，对症下药，进而推动问题解决、工作改进、法律实施。所以，能不能解决实际问题、能解决多少实际问题，最能检验人大监督的“成色”。推动问题解决，方显监督实效。栗战书委员长指出：“执法检查就是要真找准问题、真抓住问题、真解决问题，不能走过场，不能搞评功摆好那一套。”在这方面，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堪称经典之作。这次执法检查的目的就是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突出环境问题，“用法律的武器护卫蓝天白云，提升百姓蓝天幸福感”。按照“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检查什么问题，哪里问题突出就去哪里检查”的要求，检查组既有“明察”又有“暗访”，随机抽查不打招呼、直奔现场，发现了许多法律实施中的深层次问题。最终形成的执法检查报告三分之二篇幅都是用来晒问题、找原因、提建议，对典型违法事例直接“点名道姓”，绝不得于情面“放水、粉饰、打埋伏”。专题询问也是“辣味”十足，聚焦问题、突出重点，真正做到了直面问题、“敢于动真碰硬”。一些参与此次执法检查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感慨：这次执法检

查之深入、针对性之强、力度之大，揭露问题之尖锐，提出建议之务实，都是历史之最。

在工作流程上，实行全流程全要素监督，力求取得让人民满意的效果。从实际运行的情况看，人大监督不是一次性的，不是“一查了之”“一听了之”“一审了之”“一问了之”。它是一个完整的过程，是由若干个环节构成的闭环系统。以执法检查为例，一次全流程全要素的执法检查通常包括以下一些“工序”：立项；召开启动会并确定执法检查内容和重点；实地开展检查；听取和审议执法检查报告，必要时还进行专题询问；督促整改；有关部门向人大报告整改情况。由此可见，一次成功的监督活动，应该是有头有尾、善始善终的；应该是既重过程、更重结果，直至取得让人民满意的实际效果才算告一段落的。实行全流程监督，步步深入、狠抓整改落实，让人大监督落地有声、杜绝“半拉子工程”，就是对人民负责，力求让人民满意。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就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全流程监督的生动范例。从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适时

启动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到栗战书委员长担任组长，组成高规格执法检查阵容；从跨越三个月深入一线进行“立体式”检查，加强抽查暗访，开展法律知识问卷调查，到多次召开座谈会直接听取意见建议，首次探索委托第三方对法律实施情况进行评估；从栗战书委员长当面听取受委托检查的省级人大常委会汇报情况，到在常委会会议上作执法检查报告；从审议执法检查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在“你问我答”中共谋净水良策，到紧盯整改，听取国务院关于研究处理执法检查报告及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一追到底、跟踪问效……整个过程中多措并举、稳扎稳打、持续发力，通过一系列“组合拳”实现了全流程全要素监督，推动从根本上解决水污染问题，还给老百姓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的景象，赢得人民群众的广泛点赞。

总之，人大监督坚持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根本出发点，把人民群众的关切作为着力点，把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作为评价标准，真正做到了“为了人民、依靠人民、让人满意”。

从“全天候”到“全过程”

——全过程人民民主系列谈之六

文 / 本刊记者 王晓琳

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是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我国共有260多万名五级人大代表，他们是人民利益的代言人，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中坚力量，也是实现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推动力量。

实行民主选举，注重代表构成的广泛性，为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打下坚实的群众基础。由我们国家的政权性质和人大代表的法律地位所决定，选什么样的人来当人大代表，不仅关系到人民的利益能否得到有效维护，也关系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现程度。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最广泛的民主，主要体现在参与主体的广泛性和参与内容的广泛性。其中，“参与主体的广泛性”是指通过相应的制度安排和程序设计，确保广大人民群众都能参与到民主实践中。民主选举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形式，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基础性环节。让广大人民群众最大限度地参与到选举工作中，让选举结果充分体现最广大人民意愿，是民主选举的题中应有之义。衡量换届选举是否成功，一条重要标准就是看能否选出让人民真正满意的人大代表。我国实行普遍、平等、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相结合以及差额选举、秘密投票的选举原则，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在实践中，超过99%的年满十八周岁的中



图/视觉中国

国公民享有民主选举权利。为了妥善处理好各种利益关系，保证选出的人大代表能充分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意志，我们国家历来重视代表构成的广泛性，各地区、各民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的代表，人口最少的少数民族也有自己的代表。此外，来自基层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代表也占有适当的比例。特别需要指出的是，我国实行兼职代表制，人大代表不因当选而脱离原来的生产和工作岗位，同样也不因执行代表职务而领取额外的报酬。这是我们的一大制度优势，有利于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保

持最密切的联系，从而为坚持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打下坚实的群众基础。

明确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之间的关系，确保人民的民主权利能够全过程地实现。人大代表当选后，能否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能否按照人民的意志行事，直接影响人民的民主权利能否全过程地实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通过依法选举，让人民的代表来参与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管理是十分重要的，通过选举以外的制度和方式让人民参与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管理也是十分重

要的。”在我国，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一是按照民主程序，选出自己满意的人大代表；二是由人大代表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参加行使国家权力。这说明，人大代表的权利来源于人民，是由人民授予的，选举的过程，就是授权的过程。人民所享有的民主权利，不是“一选了之”，而是贯穿人大代表履职的全过程。因此，从立法的角度明确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之间的法律关系，对于维护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十分必要。宪法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代表法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依照宪法和法律赋予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职权，参加行使国家权力。”“代表应当采取多种方式经常听取人民群众对代表履职的意见，回答原选区选民或者原选举单位对代表工作和代表活动的询问，接受监督。由选民直接选举的代表应当以多种方式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县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应当定期组织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选民或者选举单位有权依法罢免自己选出的代表。”这些规定的核心就是人大代表必须对人民负责，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的，“中国260多万各级人大代表，都要忠实代表人民利益和意志”。忠实代表人民利益和意志，对人大代表而言，既是一种政治责任，也是一项法定义务。

奉行“我当代表为人民”，把“代表人民利益和意志”贯穿到人大代表履职的全过程。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过程，就是代表人民参加行使国家权力的过程。作为一名称职的人大代表，必须时刻将人民放在心上，将人民的利益和意志贯穿到履职的全过程，这是代表的职责所系、使命所在。参加人民代表

大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和报告，是宪法法律赋予代表的神圣职责，也是代表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重要方式。代表在会上的每一次审议发言，都代表人民的意志、关乎人民的利益，必须言之有物、言之有理。“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一次能真正代表人民、对人民负责的发言，背后往往是无数次深入基层一线、回到人民中间的潜心调研和民意采集。“共和国勋章”获得者申纪兰，终其一生都在“代表农民说话”，为此，她坚持“不转户口、不定级别、不领工资、不要住房、不调工作关系、不脱离劳动”，以农民身份自居直至去世，向人民交上了一份沉甸甸的履职答卷。提出议案和建议，是代表依法履职的基本方式。今年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473件，收到代表对各方面工作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近9000件。这些议案建议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每一件都装满了民意，都体现了代表为民履职的积极性和责任感。参加闭会期间的活动，也是代表依法履职的重要组成部分。代表们通过视察、参加执法检查 and 专题调研、列席常委会会议等方式，“上接天线、下接地气”，更好地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可以说，“人民”就是代表工作最鲜亮的底色。忠于人民、为了人民，是代表履职的根本目的，也是每一位人大代表必须具备的品质。为此，栗战书委员长多次用“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这句话来勉励代表。并且自2018年以来，他坚持与列席常委会会议的代表进行座谈交流，主题也都和“人民”二字有关。例如，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期间，栗战书委员长就围绕“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 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全过程民主中的作用”这一主题，与列席代表进行热烈讨论。

拓宽渠道，丰富形式，完善制度，使人民群众通过“全天候联系”实现“全

过程参与”。把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作为人大代表的一项基本功和“常规动作”，是党的群众路线在人大工作中的具体体现，是我国政治制度的一大优势和特色，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内在要求。栗战书委员长指出，人大代表要“密切联系人民群众，把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及时反映上来，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同时要善于把党中央决策部署传达下去、落到实处，充分发挥好人大代表作为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确保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保持全天候联系，从全国人大到地方人大都进行了一系列积极探索，形成了许多好的经验做法，取得了明显的实效。除了开展代表小组活动、视察调研、召开座谈会、走访、通信、进行问卷调查等传统方式外，代表联络家站也在地方“遍地开花”，搭建起代表和群众的“连心桥”，打通了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许多县乡人大还定期组织代表向原选区选民述职，接受选民的监督。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代表联系群众的触角通过网络进一步延伸。各级人大门户网站、代表履职服务网络平台、网上联络站的建设，网络访谈、在线交流等创新活动的开展，尤其是近年来新兴媒体的运用，使代表同人民群众之间的联系真正实现了“零距离”“全天候”。在实践探索的基础上，及时总结有益经验，加强制度规范和顶层设计，进一步建立健全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制度机制和工作平台、网络平台，丰富和拓展代表联系群众的渠道、方式和内容，使广大人民群众通过“全天候联系”实现“全过程参与”。

实践证明，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对于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如何更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断发展完善，是我们面临的一项重大任务。✘

导读:9月1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举行“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 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集体采访,深度解读全过程人民民主如何贯彻于人大工作的各方面,全面介绍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立法工作取得的新成绩,预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工作取得的新进展,不断提高服务保障工作水平、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取得的新成效。

在立法中更好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文 / 本刊记者 于 浩

9月1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举行“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 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集体采访,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国家法室主任童卫东就立法工作回答记者提问。

在立法中更好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立法是人大的重要职责,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把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精神内涵和重大意义,在立法的全过程各环节广泛听取和吸纳各方面的意见,通过开门立法、民主立法的丰富实践,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

今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对全国人大组织法作出修改,将坚持全过程民主和代表充分发挥在全过程民主中的作用写进法律,这是第一次在法律中明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民主是全过程民主的重要论述,反映了全国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论

述精神状态坚决,行动迅速。

据童卫东介绍,按照今年的立法计划,全国人大常委会还将对地方组织法、全国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目前起草工作正在进行之中,拟将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措施写进这两部法律中,进一步在人大制度建设和人大工作中贯彻落实总书记的重要论述精神。此外,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监督法也将进行修改,需要体现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措施。

如何在立法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童卫东表示,一是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作用。从2015年起,每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都审议法律案,今后也会是常态。人大代表通过参加大会审议法律案,直接行使立法权。同时,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的立法中,代表从提出立法议案、建议,参加立法调研、论证,到列席常委会会议(十三届全国人大以来,共有900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深度参与常委会立法工作。

二是把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

求贯彻到立法的全过程。整个立法过程,从立项、起草、审议到通过,中间还有论证、评估,链条长、环节多,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立法和出台规范性文件,如,立法项目征集和论证工作规范,建立健全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机构组织起草重要法律草案的实施意见,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则,向社会公布法律草案征求意见工作规范,法规、司法解释备案审查工作办法等,在各个环节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如立法规划计划就是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基础上编制的;法律草案的起草、审议中,更是多方面调研,多轮次座谈,多方面论证,不少法律草案两次通过中国人大网征求社会公众意见。

三是注重发挥好基层立法联系点的作用,拓宽基层群众直接参与立法的途径。

新特点:覆盖广、数量多、节奏快、要求高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全面依法治国,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紧紧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以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推动制度创新，推动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建设取得重大新进展，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以宪法为核心、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不断完善发展。

“一是健全宪法实施和监督制度，通过宪法修正案，健全保证宪法实施的法律制度，积极稳妥开展合宪性审查工作，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二是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完善民主政治、市场经济、国家安全、社会治理、民生保障、公共卫生、环境保护、先进文化、刑事司法等方面立法，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三是坚持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相衔接，以灵活的立法形式主动适应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四是完善立法体制机制，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进一步提高立法质量。”童卫东说，立法理念从“有比没有好、快搞比慢搞好”转向“以提高立法质量为中心”和“在确保立法质量的前提下加快立法步伐”，增强法律的可执行性、可操作性。

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立法工作，呈现出覆盖广、数量多、节奏快、要求高的特点。本届以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共制定法律36件、修改法律96件次，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40件。立法工作服务改革、突出重点、补齐短板，呈现一些新的特点。

童卫东说，一是立法形式更加多样化。过去以立新法为主，现在是立、改、废、释、纂、决定，形式越来越丰富。从体量上看，既有“大块头”，也有不少“小快灵”，民法典有1260条，反

外国制裁法只有16条，反食品浪费法也只有32条。

二是数量多。2018年修改宪法，制定、修改法律56部（制定9部、修改47部），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13件；2019年制定、修改法律22部（制定6部、修改16部），决定8件；2020年制定、修改法律21部（制定9部、修改12部），决定12件，今年到目前为止，制定、修改法律33部（制定12部、修改21部），决定7件。

三是节奏快。过去不少法律是十年磨一剑，有的甚至是二十年磨一剑，现在从起草到通过，不少是在一年内完成的。关于全面禁止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和食用的决定，全国人大常委会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内完成立法程序；反外国制裁法，从研究起草到通过，不到半年时间。对一些立法难度大、意见分歧大的，发挥人大主导作用，加大协调力度，确保改革需要的法律及时出台。

四是要求高。立法更加注重发挥引领和推动作用，更加注重立法质量。过去有一段时间是先改革，后立法，边改革，边立法，通过立法总结实践经验，巩固改革成果；现在是先立法，再改革，坚持立法先行，注重发挥法律的引领和推动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重大改革都要于法有据。党中央明确了改革事项，需要立法、修法的，全国人大及时启动立法程序，对于来不及修改法律，或者修改法律条件不成熟的，通过授权暂时调整相关法律的适用，为改革提供制度空间。

基层立法联系点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2019年11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到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上海虹桥街道考察，在基层立法联系点第一次提出“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的重要论述。在今天的“七一”重要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为推进基层立法联系点

建设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进程指明了方向。

全国人大常委会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高度重视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常委会工作要点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连续7年对联系点工作作出部署和安排。法工委专门就创建和拓展联系点工作向党中央报告情况。

2020年，法工委新增6个地方和单位作为立法联系点，立法联系点数量从2015年的4个增加到10个；2021年7月，又新增1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立法联系点扩大到22个，涉及21个省（区、市），覆盖全国2/3省份，各省、设区的市立法联系点如雨后春笋般发展，极大地推动了基层群众参与国家立法的深度和广度，极大地丰富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

“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头连着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一头系着基层群众，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一个缩影。”童卫东说，基层立法联系点作为国家立法“直通车”，为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国家立法提供了有效途径。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直达国家立法机关，保障了国家立法直接反映和体现民情、民意、民智、民心，真正实现了立法由人民参与，法律由人民制定，保证了人民当家作主。同时，法工委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能够直接听取基层群众的意见建议，实现了法律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增强人民群众民主参与、民主决策的获得感，受到人民群众欢迎。

截至2021年8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先后就115部法律草案、年度立法计划等征求基层群众意见建议6700余条，法工委对这些意见建议进行认真研究，许多好的意见建议被吸收采纳。此外，联系点还是法工委干部挂职锻炼、蹲点调研“解剖麻雀”的重要基地，是民主法治宣传阵地和对外讲好中国民主故事、中国人大故事、中国立法故事的重要平台。✘

人大预算审查监督不断创新发展

文 / 本刊记者 孙梦爽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实现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重要载体和平台,是更好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国家根本政治制度作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个重要方面。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下,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工作持续加强,制度建设不断完善。9月17日,在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举行的“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 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集体采访活动中,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办公室主任刁义俊就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工作回答记者提问。

政府预算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持续走向深入

近年来,按照党中央改革部署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以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改革为抓手,对政府预算开展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这一举措成果如何?

刁义俊介绍,一是加强“事前”审查,将预算审查关口前移。在每年的预算决算草案编制和报告起草前,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都提出改进完善编报的意见建议。2018年以来,共提出意见建议138条。财政部门认真研究采纳,积极完善预算决算编报工作。

二是聚焦“事中”监督,抓好预算执行“过程”监督。结合预算联网监督系统

数据信息,发现一些部门存在预算执行偏慢、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大等问题,及时向财政等部门反馈,推动问题及时解决。比如,2020年,预算工委围绕2万亿元中央财政直达资金惠企利民情况,将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与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结合起来,持续跟踪中央财政直达资金下达和使用情况,确保直达资金用好用到位、惠企利民。

三是做实“事后”监督,抓好决算审查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监督。从2016年到2021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审查国务院提交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从5个增加到25个,涉及资金规模从500亿元增加到1.7万亿元。2015年至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共围绕中央基建投资、生态环保、地方政府债务、减税降费 etc 27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开展跟踪监督,涉及中央部门(单位)22个。通过跟踪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和审计监督形成合力,对推动建立健全整改长效机制发挥了重要作用。

国资监督:“铁齿钢牙”守护不浪费、不流失

我国国有资产规模庞大、种类多样、功能丰富,是全体人民共同的宝贵财富,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特点和优势。为规范和加强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健全人民群众参与管理的机制,提升国有资产现代化治理水平,2017年12月,中共中央印发关于建立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刁义俊表示,三年多来,预算工委牵头组织开展人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的具体工作,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在认真

总结、充分肯定各方面成绩的同时,也发现了需要认真研究、抓紧解决的问题。比如,在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方面发现,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制度不够完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尚未统一;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方面发现,教育、卫生健康、文化等公共事业领域的分级监管与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统筹发展要求衔接不到位;在非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方面发现,国有资本布局规划机制不够完善,重复投资、同质化竞争广泛存在;在今年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监督调研中发现,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中存在体制还没有完全理顺、确权尚未到位、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刚性不足等问题。

此外,目前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的各类国有资产的范围还不够完整、清晰,国有资产报表体系不够健全;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评价指标体系不够完善,对管理情况作出客观全面的评价还比较困难……国有资产管理基础比较薄弱,加强国有资产监督仍有许多“硬骨头”要啃。

下一步如何更好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刁义俊表示,2020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使党中央的决策部署转化为法律规范,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增强监督刚性。预算工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常委会的工作部署,抓好意见和决定实施工作,加快形成国有资产管理人大监督评价指标体系、加快完善人大国有资产联网监督系统,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与监督法律体系,更好服务代表参与人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加强与地方人大的联系,

共同推动人大国有资产监督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地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进一步强化

近期，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简称《意见》），这是党中央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重要举措。全国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栗战书委员长作出批示并主持召开座谈会，对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地方人大加强政府债务审查监督提出明确要求。全国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组织召开全国视频会议，对贯彻落实党中央文件精神提出意见建议要求。

刁义俊表示，预算工委将从出台实施意见，加强联系交流，加强效果集成三个方面进一步贯彻落实好《意见》。

预算工委正在起草关于推动贯彻落实《意见》的实施意见代拟稿，报批后拟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印发。将进一步加强与地方人大的联系交流，跟踪意见的贯彻落实情况，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同时将加强与国务院财政、审计等部门的沟通联系。还将在审查批准年度预算、决算和监督预算执行中，通过听取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和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调研、专题询问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对地方政府债务的审查监督，并推动地方人大把加强政府债务审查监督，与进一步深化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落实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跟踪监督、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工作有机结合起来。

基层联系点：开启人大预算监督民心直通车

2020年7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发布《关于设立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联系点的通知》，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升镇、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四川省眉山市丹棱县和陕西省韩城市五地基层人大设立预算工委基层联系点。

设立预算工委基层联系点具有怎样的实践意义？刁义俊表示，财政资金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是实现民生保障的重要支撑和基本保障。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方针政策和惠民举措同样体现在政府预算中，政策和支出主要靠基层落实。因此，深入了解党中央保障和改善民生政策是不是落实、人民群众是不是满意，事关国家治理效能，事关党的执政基础，是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的要求。

一是在选点上下功夫，探索建立预算工委基层联系点。刁义俊介绍，预算工委统筹考虑我国东中西部不同地区情况，充分征求地方意见，同财政部等部门、各有关省市沟通，设立了五个基层联系点。每个联系点至少有一名全国人大代表在该联系点所在行政区域内工作，联系点所在地在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财税工作等方面普遍具有较好的工作基础。

二是在选题上下功夫，聚焦中央财政直达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监督。2020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决策建立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中央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用于“六稳”“六保”等急需领域，直接惠企利民。为此，预算工委将基层联系点作为数据采集分析的重要样本，围绕中央财政直达资金在基层联系点的使用、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等，持续跟踪有关情况，形成相关报告，提出推进完善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优化直达资金使用考核、加强直达资金审计监督等意见建议，以全国人大专报信息形式报中央办公厅。

三是在联系工作上下功夫，把人民呼声转化为工作实绩。比如，在起草关于加强中央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修订草案过程中，书面征求各基层联系点意见，研究吸收基层联系点提出的意见。在2021年预算审查工作中，邀请基层联系点代表参加座谈会，听取财政部、国税总局、审计署关于预算执行情况、有关财税政策措施落实和审计查出相关问题整改情况的介绍，在会上介绍有关中央财政政

策在基层的落实落地情况，与参会部门有效互动，推动改进完善政策实施。

代表专业学习培训：紧跟部署紧贴实际

人大代表是预算审查监督的主体，人大代表的专业性对于审查批准预算、决算和监督预算执行具有重要意义。刁义俊表示，本届以来，预算工委积极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先后对300多位全国人大代表进行了学习培训。

刁义俊介绍，一是加强对全国人大预算审查联系代表的专业学习培训。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建立预算审查前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的机制的意见》《全国人大预算审查联系代表工作办法》，建立了全国人大预算审查联系代表机制。2018年11月，举办全国人大预算审查联系代表暨预算审查监督干部学习班，着重加强预算审查联系代表“懂预算、会审查”履职能力建设。

二是加强对全国人大代表有关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改革举措的学习培训。2019年5月，举办“预算审查监督”专题代表学习班，重点向人大代表介绍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加强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监督职能”改革举措的主要内容和做法。

三是加强对全国人大代表有关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法律制度建设的学习培训。202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的决定》；2021年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修订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中央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计划于2021年下半年举办代表学习班暨预算审查监督工作交流培训班，对200名全国人大代表、100多名地方人大预算审查监督业务干部进行培训，着重向人大代表介绍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法律制度的主要内容。✘

用高质量代表工作践行 “全过程人民民主”

文 / 本刊记者 舒颖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的全新表述，为新时代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提供了指引和遵循。

作为国家根本政治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

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设计和安排中，我国的人大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来自各地区、各民族、各行业，与群众须臾不可分割。他们同广大人民群众生活在一起，倾听群众呼声，广泛集中民智，充分反映民意。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组成人员，人大代表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推动决策部署落实。可以说，人大代表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近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举行“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 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集体采访，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局长傅文杰，围绕发挥人大代表在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作用等方面回答记者提问。

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充分发挥 在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主体作用

2021年6月9日上午，北京人民大会堂委员长会议室，栗战书委员长与列席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全国人大代表座谈交流。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以来，栗战书委员长已主持召开13次列席代表座谈会，面对面听取660多人次代表的意见建议。

“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工作，把代表工作摆在同立法、监督工作同等重要的位置，形成了一系列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傅文杰介绍说，一是健全完善代表工作机制，包括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的具体措施》等；健全常委会党组会议、委员长会议研究代表工作重大事项、重要问题机制。

二是更加密切常委会同代表的联系。除了建立列席常委会会议代表座谈会机制，栗战书委员长等16位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身体力行，分别联系5至6位全国人大代表，常委会委员各联系3位代表。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加强与相关领域、具有相关专业知识的联系，基本实现联系基层代表全覆盖。

三是认真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坚持“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既要重结果，也要重过程”；积极组织代表参加专题调研、视察、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执法检查以及学习培训，统筹安排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联系代表活动等。

人大工作，主体是代表、基础在代表、活力看代表。

“全国260多万人大代表充分发挥作用，就能够更好地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就能够更好地保障人民依法行使国家权力。”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的讲话中，栗战书委员长强调，要进一步推动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听取和反映群众的呼声期盼，不断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全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稳步推进

“社区居民，您好！丰台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已启动，社区现正进行选民登记工作，因未能与您取得联系，请及时联系社区居委会确认是否进行选民登记……”9月10日，家住北京市丰台区的小刘下班回家后，看到了社区工作人员贴在家门口的留言条。

人民当家作主，不是一个抽象的概念，而是真正体现在制度安排和选举实践中。

从今年上半年起，全国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陆续展开。这项覆盖全国所有城镇乡村、直接面对亿万人民群众的选举工作，是全过程人民民主最生动、最直接的体现——

根据新修改的选举法，重新确定县乡人大代表名额，新增代表名额向基层群众、社区工作者等倾斜；

结合本地实际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科学合理确定县乡人大代表结构比例，保证代表的广泛性和代表性；

依法成立选举委员会，做好换届选举各项组织工作和选民服务工作，包括认真细致开展选民登记工作，力求做到不漏登、不错登、不重登；保障流动人口的选举权利，采取多种措施为流动人口参选创造便利条件；灵活多样、讲求实效地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活动，依法保障选民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等；

开展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宣传活动，广泛动员广大选民积极参加选举，营造换届选举良好舆论氛围…… ▶

把“全过程人民民主”体现到人大各项工作中

文 / 本刊记者 于浩

2019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上海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时指出:“我们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民主是一种全过程的民主。”这是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论断,深刻阐明了我国社会主义民主的特质和优势。今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这是我们党百年来为实现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不懈奋斗的宝贵经验的深刻总结,是社会主义

民主政治理论的重大创新成果,是新时代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如何理解全过程人民民主,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研究室副主任翟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可以从三个方面来理解和把握:

第一,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的本质特征。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

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其中,“一切”和“各种”两个词,表明了我国社会主义民主的“全过程”属性,权力来自人民、服务人民、保障人民,从人民中来,到人民中去,实现了全过程的人民当家作主。中国式民主完全不同于西方式“选票民主”,体现了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宪法原则,体现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是维护人民根本利益的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是体现人民意志、维护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活力的民主。▶

◀ 各地方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按照党中央要求和选举法规定,依法保障选民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使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选民依法有效行使选举权利的参与实践,体现到换届选举的各方面各环节。

“截至目前,山西、河北、西藏、青海、新疆已顺利完成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并召开了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其他26个省(区、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时间均已确定,北京等15个省(区、市)将在今年年内完成,内蒙古等11个省(区、市)将于明年上半年完成。”傅文杰表示,这次换届选举是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进行的。各地区各部门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换届选举工作,将疫情防控要求落实到选举的全过程、各环节,确保疫情防控安全和选举工作顺利。

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平台建设不断加强

“下水道堵塞这个问题很快就解决了,这次是一劳永逸,我们非常感谢,也对这个处理结果非常满意!”今年8月,景德镇市昌江区西郊街道一心桥社区鸿荣大厦的居民吴文根十分欣喜。他没想到,一个多月前,在昌江区西郊街道代表联络站向人大代表反映的关于小区下水道堵塞,造成污水倒灌的问题,这么快就得到解决了。

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服务于人民,扎根于人民群众之中,与人民群众有着天然的、紧密的联系。如何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这一特点和优势?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进一步加强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是关键。

这些年来,被誉为老百姓“说事的驿站”、代表们“办事的娘家”的代表联络

站、代表之家等,既解决了闭会期间群众不知道代表在哪里,如何反映诉求、监督代表的问题,又解决了人大代表闭会期间“有组织、无阵地,有活动、不经常”的问题,已然成为各级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主阵地。

“地方各级人大已建成22万多个代表联络站和代表之家,全国基本实现乡镇、街道全覆盖,不少地方延伸到社区和行政村。”傅文杰告诉记者,这些代表联络站和代表之家,发挥了“宣传站、民意窗、连心桥、监督岗、大课堂”的功能作用,为代表履职搭建了立足基层、贴近群众、覆盖城乡的重要平台,让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走得更近、联系更紧。

当下,进一步加强代表联络站、代表之家等平台建设,积极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正成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着力点。■

第二，全过程人民民主在我国已经有完整的制度体系和参与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体系主要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这三项基本政治制度，以及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通过这样一整套制度体系，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在国家治理的各方面各环节都享有充分的民主权利，保证了人民当家作主具体地、现实地落实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真正实现了过程民主和结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有机统一。

第三，党的领导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根本政治保证。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在党的领导下形成、发展和实现的，是党领导人民创建的新型政治文明形态。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没有任何自己特殊的利益，也从来不代表任何利益集团、任何权势团体、任何特权阶层的利益。在我们这样一个地域辽阔、人口众多的多民族国家里，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把亿万人民群众有效组织起来，凝聚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有序参与国家和社会治理；才能统筹协调好各方利益和诉求，凝聚起全社会共识，形成最大公约数；才能避免民主异化为争权夺利的工具，避免人民利益成为党争牺牲品。只有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落实党的领导，全过程人民民主才能有序推进，人民当家作主才能充分实现。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承载着党的初心和使命，反映了人民的利益和意志，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设计和安排、运行和实践，都体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可靠制度保障。所以说，坚持好、完善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就是践

行党的初心和使命，就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支持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责和使命。在新时代，如何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这一主要民主渠道作用，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贯彻体现到人大各项工作中，需要进一步做好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党的领导坚持得越好，人民当家作主就实现得越充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越性就越能得到彰显。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保证党领导人民依法有效治理国家。把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做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人大职能作用就发挥到哪里，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在国家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

二是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制度机制。不断发展完善人大的组织制度、会议制度、工作程序、运行机制等，使人民民主权利能够通过法定途径、渠道、方式、程序，真实、生动、具体地体现在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确保党和国家在决策环节、执行环节、监督落实环节都能听到来自人民的声音。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对全国人大组织法和全国人大议事规则作出修改，今年还将修改地方组织法、全国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措施和要求，为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权力提供法治保障。

三是把人大各项工作建立在坚实的民意基础之上。人大审议制定法律法规，决定经济社会发展重大事项和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作出任何决议决定等，都要通过调研、论证、咨询、听证、座谈等方式，广泛征求和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最大限度吸纳民意、汇聚民智，科学决策。近些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方面设立立法联系点、基层联系点，是

人大及其常委会深入了解人民群众意见建议的重要举措。截至2021年8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各立法联系点对115部法律草案及立法工作计划等提出近6700条意见建议，其中许多被采纳。全国人大常委会将进一步发挥职能作用，继续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通过各种途径和渠道，更加有效地参与人大工作，支持和督促各国家机关更加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听取意见建议，保障人民有效参与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

四是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充分发挥在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这些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不断加强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各级人大代表不断加强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形成了一系列制度化安排。比如，常委会会议期间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本届以来，栗战书委员长主持召开了13次列席代表座谈会，面对面听取660多位代表的意见建议。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代表制度，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直接联系代表439位，其中，16位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联系92位代表。邀请900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与审议各项议案报告。支持和保障各级人大代表执行职务。这些年来，各级人大设立代表联络站、代表之家、代表工作室等工作平台近23万个。今后将在这些方面持续努力，进一步推动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听取和反映群众的呼声期盼，不断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切实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五是加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研究和宣传阐释，增强制度自信。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结合人大制度与人大工作实际，深入阐释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原则理念、制度安排、显著优势、生动实践和巨大成就，做到理论上清醒、政治上坚定、制度上自信、行动上自觉。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宣传报道工作，共同讲好中国式民主故事。■

不断健全完善国家治理、 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法律制度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文 / 许安标

7月1日上午，现场聆听了习近平总书记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当时最突出的感受是，气势磅礴、坚定有力、催人奋进、倍受鼓舞。此后，又多次收听收看，听取讲解辅导，细读深思，讨论交流，进一步加深理解认识。讲话庄严宣告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胜利实现，在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华儿女由此感到无比光荣自豪；讲话系统回顾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总结了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主题，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创造的四个伟大成就，让我们从历史中汲取无穷智慧力量，坚定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光荣、正确，坚定理想信念；讲话深刻阐述了伟大的建党精神，让我们更加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源头、自觉坚守共产党人的精神家园；讲话深刻阐述了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必须坚持的九个根本要求，让我们更加坚定前进的道路方向、目标任务、使命职责；讲话向全体党员发出伟大号召，努力为党和人民争取更大光荣，让我们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这是一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光芒的伟大文献，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政治宣言，是一份定向领航，充满历史厚重感，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奋进的行动纲领，是在新的征程上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奋进号角。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我们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百年法治追求的重大意义提供了根本指引。法治是人民幸福、民族复兴的重要内容和保障，

是践行初心使命的重要方面，要不断增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中国共产党一经诞生，就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确立为自己的初心使命，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了艰苦奋斗、英勇牺牲、伟大创造，法治如影随行，始终是其中的重要内容。从革命战争年代到建设社会主义、实行改革开放，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不断推进法治建设取得新成就。1931年，第一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制定《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确定了工农民主专政的政权性质，是我国第一部反映劳动人民当家作主、参加国家管理的宪法性文件。1941年制定的《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是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的宪法性文件，为团结边区各社会阶层、各抗日党派共同抗战并最终赢得伟大胜利发挥了重要作用。1949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是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纲领性文件，为新中国的建立提供了宪制基础。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制定的宪法是新中国诞生后的第一部宪法，有力保障了我国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实现了我国社会形态开天辟地的转变。1982年通过的现行宪法以及之后的5次修改，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根本法治保障，有力推动和保障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有力推动和加强了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深刻

理解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创造的适合中国国情的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及宝贵经验提供了根本依据。100年来，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了持续不懈奋斗，开辟了伟大道路、创造了伟大事业、取得了伟大成就，法治建设融于其中各方面。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不断探索实践，不断改革创新，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形成和发展党的领导和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军事、外事等各方面制度，加强和完善国家治理，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成功发展道路，实现了中华民族有史以来最深刻的制度变革，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我国的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体现历史的选择，反映人民的意愿，确认了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取得的伟大成果、成就，确认了党的执政地位，确认了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核心地位，使党的领导成为我国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的核心内容和本质特征。我国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开辟了人民当家作主的历史新纪元，确保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确保人民通过各种途径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和社会事务。我国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贯彻体现民主集中制原则，既坚持集中统一领导，又充分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确保国家机构协调统一、各负其责、高效运转，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我国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



7月1日上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这是庆祝大会现场放飞气球。摄影 / 新华社记者 陈晔华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我们要坚定不移、毫不动摇地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新的历史征程上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加强法治建设、完善法律规范体系，提供了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指出，必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坚持依法治国”。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是在新的征程上牢记初心使命，开创美好未来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法治具有“固根本”的作用，是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选择，对于保障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意义重大。法治具有“稳预期”的作用，通过确立和实施稳定、公开、公平、公正的制

度机制和行为规范，确保各个方面都在法治框架内活动、在法治轨道上运行，有利于稳定预期、增强信心。法治还具有“利长远”的作用，通过总结经验、反映规律、凝聚共识形成“良法善治”，为国家和社会进步夯实基础，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保障。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变，国际环境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上升，我国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日益繁重，全面依法治国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地位更加突出、作用更加重大，我们要更加坚定不移地厉行法治、建设法治，用法治保障人民幸福民族复兴，诠释党的初心使命。习近平总书记深刻阐述了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必须坚持的“九个”根本要求，对法治建设具有直接现实长远的指导意义。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指明了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必须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断为美好生活而奋斗，

指明了法治建设的根本目的所在；必须继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指明了法治建设要从中国国情和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实际相结合；必须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指明了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载体和法律表现形式的法治体系的前进方向；必须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必须不断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必须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必须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必须不断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指明了法治建设的重要任务、要求和原则。

立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前提和基础。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在新的赶考路上，立法工作必须紧跟时代发展步伐，不断健全完善国家治理、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法律制度，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9月18日,江苏省昆山基层立法联系点召开《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修订草案)》立法联系征求意见座谈会,听取昆山市各区镇、有关部门、企业代表以及科技镇长团的意见建议。供图/昆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提供保障。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立法必须坚持党的坚强领导,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牢记国之大者,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深刻认识新时代立法工作担负的使命责任,自觉将立法工作放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来思考、来谋划、来推进。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标对表,将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九个必须”根本要求,将“十一个坚持”的精神内涵,融会贯通,原原本本、扎扎实实地体现到立法工作的每一个环节、法律法规的每一项制度中。要坚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将党的主张转化为国家意志,认真完成好党中央部署的重大立法任务,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二要坚持立法为民。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将这一重要思想贯彻体现到立法上,要始终坚持立法为民,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贯彻到立法工作的全过程,使法律制度充分体现人民意志,保证人民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要紧扣人民群众关切,着眼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适应人民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日益增长的要求,从法律制度上不断增强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近年来,根据党中央的部署要求,我国加快了社会和民生领域的立法,制定了民法典,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建立健全维护国家安全制度体系等,这些都有力保障了人民健康、安居乐业、幸福生活。要进一步适应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变,紧贴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对法治建设的呼声期盼,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把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生命安全和切身利益的立法项目放在重要位置,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新要求新期待。

三要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对法治建设特别是立法工作提出新任务新要求,要完善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助推社会高效能治理、守护群众高品质生活的法律规范。要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积极推进国家安全、科技创新、公共卫生、生物安全、生态文明、防范风险、涉外法治等重要领域立法,

填补空白点、补强薄弱点。当前新技术新应用方兴未艾,数字经济、互联网金融、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快速发展,提出许多法律和治理问题。适应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发展,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了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还要研究制定网络犯罪防治方面的法律、打击网络电信诈骗,以良法善治保障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适应国际交往、经济联系日益密切的需要,应对美西方的打压,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涉外法治建设十分迫切,要加强涉外领域立法,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

四要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要不断完善立法体制机制,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以立法高质量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研究丰富立法形式,综合利用立、改、废、释、纂、定、授等多种方式,不断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要总结编纂民法典的经验,积极开展环境、教育、行政通用行为等行政立法领域法典编纂研究工作,搞一些“大块头”。还要注重“小切口”立法,搞一些“小快灵”立法项目,提高立法解决实际问题的精准性、灵活性。要扩大公众的立法参与,问法于民,更好发挥全过程人民民主优势。要深入研究和把握立法规律,把握适当加快的要求,坚持急用先行,区分轻重缓急,在保证立法质量的同时,进一步提高立法效率,以良法促进发展,实现善治。

回望过往的奋斗路,我们心潮澎湃;眺望前方的奋进路,我们充满信心。作为立法工作者,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铭记奋斗历程、担当历史使命,弘扬建党精神、赓续红色血脉,为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更大贡献! 

(作者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

个人信息保护法的深远意义： 中国与世界

文 / 许可

酝酿多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终于在2021年8月20日出台，作为“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制度回应，个人信息保护法内接本土实务经验，外引域外立法智慧，熔“个人信息权益”的私权保护与“个人信息处理”的公法监管于一炉，统合私主体和公权力机关的义务与责任，兼顾个人信息保护与利用，奠定了我国网络社会和数字经济法律之基。为了充分理解个人信息保护法的内涵，我们不妨从世界维度与中国维度着眼，以展现其深远意义。

顺应世界潮流

个人信息保护的立法可追溯至1970年德国黑森州《资料保护法》。此后，瑞士（1973）、法国（1978）、挪威（1978）、芬兰（1978）、冰岛（1978）、奥地利（1978）、冰岛（1981）、爱尔兰（1988）、葡萄牙（1991）、比利时（1992）等国的个人信息保护法亦景从云集。在大西洋彼岸，1973年美国发布“公平信息实践准则”报告，确立了个人信息处理的五项原则：（1）禁止所有秘密的个人信息档案保存系统；（2）确保个人了解其被收集的档案信息是什么，以及信息如何被使用；（3）确保个人能够阻止未经同意而将其信息用于个人授权使用之外的目的，或者将其信息提供给他人，用作个人授权之外的目的；（4）确保个人能够改正或修改关于个人可识别信息的档案；（5）确保任何组织在计划使用信息档案中的个人信息都必须可靠的，并且必须采取预防措施防止滥用。在“公平信息实践准则”所奠定的个人信息保护基本框架之上，美

国《消费者网上隐私法》、《儿童网上隐私保护法》、《电子通讯隐私法案》、《金融服务现代化法》（GLB）、《健康保险流通与责任法》（HIPAA）、《公平信用报告法》相继出台。

进入21世纪，在数字化浪潮的推动下，个人信息保护的立法陡然加速。2000年到2010年，共有40个国家颁布了个人信息保护法，是之前10年的两倍。而2010年到2019年，又新增了62部个人信息保护法，比以往任何10年都要多。延续这一趋势，截至2029年将会有超过200个国家或地区拥有个人信息保护法。

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正是此历史进程中的重要一环。回顾过往，世界个人信息保护法迄今已经历了三代。第一代以经合组织1980年《关于隐私保护与个人数据跨境流通指引》和1981年欧洲理事会《有关个人数据自动化处理之个人保护公约》为起点。第二代以欧盟1995年《个人数据保护指令》为代表，其在第一代原则的基础上加入了包括“数据最少够用”“删除”“敏感信息”“独立的个人信息保护机构”等要素。第三代即为2018年生效的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与第二代相比，GDPR大大拓展了信息主体权利，并确立了一系列新的保护制度。

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采取“拿来主义、兼容并包”的方法，会通各国立法，借鉴世界第三代个人信息保护法的先进制度，铸就熨帖我国国情的规则设计。这主要体现在：

其一，在体例结构上，将私营部门处理个人信息和国家机关处理个人信息

一体规制，除明确例外规则外，确保遵循个人信息保护的同一标准。基于此，个人信息保护法两线作战，既直面企业超采、滥用用户个人信息的痼疾，又防范行政部门违法违规处理个人信息的问题，最大限度地保护个人信息权益。

其二，在管辖范围上，个人信息保护法统筹境内和境外，赋予必要的域外适用效力，以充分保护我国境内个人的权益。

其三，在“个人信息”认定上，采取“关联说”，将“与已识别或者可识别的自然人有关的各种信息”均囊括在内。

其四，在个人信息权益上，不仅赋予个人查询权、更正权、删除权、自动化决策的解释权和拒绝权以及有条件的可携带权等“具体权利”，而且从中升华为“个人对其个人信息处理的知情权、决定权，限制或者拒绝他人对其个人信息进行处理”的“抽象权利”，由此形成法定性和开放性兼备的个人信息权益体系。

其五，在个人信息跨境上，采取安全评估、保护认证、标准合同等多元化的出境条件。

其六，在大型平台监管上，对“重要互联网平台服务、用户数量巨大、业务类型复杂的个人信息处理者”苛以“看门人”义务，完善个人信息治理。

贡献中国智慧

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决不只是回应世界潮流之举，事实上，它也是我国法律体系自我完善、自我发展的必然结果。从2018年9月个人信息保护法被纳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



图/视觉中国

位列“条件比较成熟、任期内拟提请审议”的69部法律草案之中，到如今个人信息保护法正式颁布，看起来不过历时三载，但追根溯源，距离2012年出台《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決定》已近10年，距离2003年国务院信息化办公室部署个人信息保护法立法研究工作已有18年。在近20年的进程中，我国个人信息保护规范日渐丰茂，网络安全法、新修订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电子商务法、刑法修正案九、民法典等对个人信息保护作出了相应规定，及时回应了国家、社会、个人对个人信息保护的关切。然而，这种分散式的立法，也面临着体系性和操作性欠缺、权利救济和监管措施不足的困境，正因如此，一部统一的个人信息保护法正当其时。

任何法律都是特定时空下社会生活和国家秩序的规则，个人信息保护法概莫能外。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以现实问题为导向，以法律体系为根基，统筹既有法律法规，体察民众诉求和时代需求，将之挖掘、提炼、表达为具体可感、周密详实的法律规则，以维护网络良好生态，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的中国智慧和中國方案包括

但不限于以下几方面：

其一，在法律渊源上，将个人信息保护上溯至宪法，经由宪法第33条第三款“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第38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第40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宣誓、夯实、提升了个人信息权益保护的法律效力。

其二，在立法目的上，将“保护个人信息权益”和“促进个人信息合理利用”作为并行的规范目标，秉持“执其两端，用其中于民”的理念，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此，个人信息保护法拓展了民法典“知情同意+免责事由”的规则设计，包括个人同意、订立和履行合同、履行法定职责和法定义务、人力资源管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公开信息处理、新闻报道、舆论监督等多元正当性基础。

其三，在规范主体上，将“个人信息处理者”作为主要义务人，将“接受委托处理个人信息的受托人”作为辅助人，承担一定范围内的个人信息安全保障义务。

其四，在保护程度上，对于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特定身份、行踪轨迹、

生物识别等信息予以更大力度的保护。

其五，在适用场景上，对于“差别化定价”“个性化推送”“公共场所图像采集识别”等社会反映强烈的问题，予以专门规制；开展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个人信息、处理敏感个人信息、个人信息出境等高风险处理活动的，应当取得个人的“单独同意”。

其六，在监管体制上，个人信息保护法采取了“规则制定权相对集中，执法权相对分散”的架构，由国家网信部门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制定个人信息保护具体规则、标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个人信息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年辛苦不寻常”，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是过往世界经验和中国智慧的结晶。但同时，“徒法不足以自行”，在立法大功告成之后，个人信息保护法还有待司法和执法的后续接力，才能真正落地生根，最终成为护持个人权益、激励稳健发展、连接国家命运的数字时代基本法。从出台到实施，个人信息保护法依然任重道远。✘

（作者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数字经济与法律创新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导读:8月20日举行的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医师法。这部法律将为保障医师合法权益,规范医师执业行为,加强医师队伍建设,保护人民健康,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提供有效法律保障。近日,《中国人大》记者实地采访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的医师团队,听工作在一线的医师群体讲述他们对医师法的五大关注和他们赓续医者初心、用专业匠心守护生命的感人故事。

医师法:法治引领推动新时代医师队伍高质量发展

文 / 本刊记者 王 萍 见习记者 宫宜希

关爱医师,守护健康。医师是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基础,是保障人民健康、建设健康中国的重要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医师队伍建设,强调广大医务工作者要崇尚医德、钻研医术、秉持医风、勇担重任,努力促进医学进步,为建设健康中国、增进人民健康福祉作出新贡献。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关心爱护医师、保障医师合法权益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广大医务人员是最美的天使,是新时代最可爱的人,要关心爱护医务工作者,弘扬先进事迹,加强业务培训,支持开拓创新,帮助解决困难,推动在全社会广泛形成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

为了促进高质量医师队伍建设,全面加强医师管理和保障,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2021年8月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该法将于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与时俱进修订医师法 为健康中国战略提供法律保障

现行执业医师法自1999年施行以

来,对加强医师队伍建设、保护人民健康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入推进,医师队伍建设与管理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执业医师法迫切需要修订。

2021年1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对医师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之后,医师法草案首次公开征求意见。6月,医师法草案二审稿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医师法共计7章67条,包括总则、考试和注册、执业规则、培训和考核、保障措施、法律责任和附则等内容,重点围绕加强紧缺专业医师培养、加强基层医师队伍建设、保障医师合法权益、规范医师执业行为等方面进行规定。其中,明确规定每年8月19日为中国医师节。该法将为保障医师合法权益,规范医师执业行为,加强医师队伍建设,保护人民健康,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提供有效法律保障。

完善医师权益保障 让医师“放心救人”

7月6日,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衢化街道学院路与七溪路路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正驾车在路口等红灯的全国人大

代表、衢州市人民医院院长助理陈玮立刻跑到伤者身旁展开紧急救助,直到将患者送上120急救车。近年来,诸如此类的医生急救事件时有发生。面对突发情况中患者的求助,医生往往挺身而出,用行动证明“生命至上”。但“事后反咬”、医生救人遭索赔的极端案例也偶有发生。

为鼓励医师积极参与公共场所的救治活动,医师法第27条明确,因抢救生命垂危的患者等紧急情况,不能取得患者或者其近亲属意见的,经医疗机构负责人或者授权的负责人批准,可以立即实施相应的医疗措施。国家鼓励医师积极参与公共交通工具等公共场所急救服务;医师因自愿实施急救造成受助人损害的,不承担民事责任。

“医师法切实保障医师的合法权益,明确在外急救免责的相关规定,是法律回应社会关切和坚持公平正义的体现。”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副院长王鹏远对这一规定表示支持,认为这项规定是为医者仁心提供了法治保护,免除广大医师的后顾之忧,让医师能够在紧急情况下勇敢地“该出手时就出手”,让更多的生命获得及时救助。

除了为善意施救提供制度保障,让

“白衣卫士”获得更多尊重和保护，医师法还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增设“保障措施”一章，将“保障医师合法权益”置于立法目的之首，并在总则中明确医师依法执业，受法律保护，医师的人格尊严、人身安全不受侵犯。

在加强医师执业安全上，医师法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医疗卫生机构的职责，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阻碍医师依法执业，干扰医师正常工作、生活；禁止通过侮辱、诽谤、威胁、殴打等方式，侵犯医师的人格尊严、人身安全。医师法明确，要求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完善安全保卫措施，维护良好的医疗秩序，及时主动化解医疗纠纷，保障医师执业安全。

保护医务人员正常执业安全，法律制度是基础也是关键。王鹏远表示，2020年6月，北京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给医务人员的执业安全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支持。新通过的医师法更是以法律的形式将保障医师执业安全理念确定下来，在法治的加持下建立和谐稳定的医患关系和社会氛围。

规范医师执业行为

明确“超说明书用药”合法性

医师法在对保障医师合法权益作出一系列制度安排的同时，也进一步完善医师执业规则，加强医师执业规范，切实维护患者权益。

医学是一门专业性强的实践学科，患者方往往缺乏足够的知识和信息来做判断，这种信息不对称的特点不仅会给患者带来焦虑，有时也会产生“是否过度检查、过度用药、过度治疗”这样的疑问，在一定程度上对医患信任产生伤害。

杜绝过度医疗，重在制度建设。医师法完善医师职责和义务，明确医师应当遵循临床诊疗指南，遵守临床技术规范规范和医学伦理规范等，在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开展医学临床研究中，应当按照规定履行告知义务或者取得知情

同意。明确医师在执业活动中发现有关情形应当及时报告。明确医师不得出具虚假医学证明文件，不得对患者实施不必要的检查、治疗。

在规范医师执业行为、避免过度医疗方面，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有相应的制度管理。“在医院管理上，杜绝开处方、开检查与医务人员绩效收入挂钩的现象。我院现行的绩效方案，不与医疗收入、检查收入相关，主要考核岗位工作量、工作质量、行为规范、技术能力、医德医风、患者满意度这六项体现公益性的指标，达到了促进规范执业、杜绝过度医疗的效果。”王鹏远介绍说。

此外，明确“超说明书用药”合法性问题是医师法的另一大亮点。医师法第29条规定，在尚无有效或者更好治疗手段等特殊情况下，医师取得患者明确知情同意后，可以采用药品说明书中未明确但具有循证医学证据的药品用法实施治疗。该规定在严格规范医师用药行为同时赋予医师更多诊疗自主权，有利于保障患者的生命健康权益。

在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主任医师马靖参与了第一批国家医疗队驰援武汉的救治工作。面对这一具有突发性、未知性的疾病，用哪些药、如何用药成为医师最关注的问

题。对于医师法首次将“具有循证医学证据的”超说明书用药写入法条，马靖认为这是尊重科学的体现。“药品说明书的形成需要大量证据、反复检测，相较于临床来说是较为滞后的。医师法新规定给了医师医治病患的底气和保障，给患者更多生存的希望。”

在明确医师管理上，医师法进一步完善医师考试和注册管理制度。将参加医师资格考试的最低学历由中专提升为大专并规定相应过渡机制。王鹏远认为，医师行业是高度专业化的行业，承担着治病救人的重要使命，要求从业者具有较高的人文素养和专业能力。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接受高等教育的人越来越多，对医学教育的需求也越来越多。适应形势作出调整和提升，正是法律与时俱进和社会发展进步的体现。

加强基层医师队伍建设 使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下沉

据统计，2020年，全国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共计408万人。“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提升医护人员培养质量与规模，扩大儿科、全科等短缺医师规模。为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引导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流动，医师法以强基层为重点，推动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副院长王鹏远在病房查看病人康复情况。摄影/本刊记者 冯添

基层医师队伍建设。

医师法规定,在允许医师依法开展多点执业的同时,国家鼓励医师定期定点到县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包括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提供医疗卫生服务,主执业机构应当支持并提供便利。为更好保护基层医师权益,医师法明确在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医师,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津贴、补贴政策,并在职称评定、职业发展、教育培训和表彰奖励等方面享受优惠待遇。

在2019—2020年间前往西藏开展组团式援助工作的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主任医师姜勇对此颇有感触。西藏地处偏远高原地区,生存环境较为艰苦,白内障、高血压和骨关节疾病发病率较高,医疗资源也相对匮乏。在那曲市茶曲乡昂永村开展送医送药下乡工作的过程中,姜勇检查出一位七十多岁的患者患有结肠癌,随即为她进行手术治疗,帮助患者尽快康复。姜勇告诉记者:“从长远来看,鼓励优秀医疗人才向基层医疗单位流动,帮助基层医院和当地老百姓获得更好的医疗服务,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改善当地的医疗服务水平。”

同样有着援藏工作经历的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主任医师侯新琳,在2015—2016年间,曾前往海拔5373米的行政乡普玛江塘乡义诊。侯新琳所在的医疗队在当地开展健康体检,发现许多孩子都多多少少存在健康问题。其中给侯新琳留下深刻印象的是不少孩子患有先天性脊柱侧弯,这是一种遗传相关疾病,在产前就可以被诊断,但出生后的矫正很难。“作为援藏的医生,我们有责任将当地的医生带起来、教得会,让他们继续在各个县乡村发挥作用。有了这种爱心和专业的传递,优质医疗资源的下沉和扩容就会更有意义。”侯新琳说。

除了西藏,其他边疆地区也是“强基层”的重点地区。2015年,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主任医师陆叶参加了北京大学第一医院赴内蒙古自治区医疗队。在兴安盟时,一位病人家属专程找到她当

面致谢。原来,半年前,这位病人在生产后出现便秘的情况,由于在当地治疗没有效果,患者选择来到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经过陆叶的康复治疗最终痊愈。陆叶告诉记者:“边疆地区医疗基础薄弱,我们需要将一些技术和理念带到基层去,才能更好为老百姓服务。我感受最深的就是医师法突出‘强基层’,有力促进地区之间医疗机构的帮扶协作,进而提升边疆医疗服务水平。”

作为医疗行业的国家队,多年来,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积极帮扶基层和落后地区,目前开展组团式援藏、援疆、支援山西永和县、河南兰考县、安徽临泉县等长期性帮扶工作,为老少边穷地区开展大量技术培训、送医下乡等活动。针对“强基层”这一卫生健康工作重点,北京大学第一医院通过与北京周边区级医院如北京密云区医院合作,提升当地医疗水准;与宁夏回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筹划共同建设区域医疗中心,重点提升当地妇儿诊治水平;在城市区域内尝试与基层医疗单位结成医联体,实现优质医疗资源向外、向基层辐射。

促进中西医结合和医防结合 发挥行业组织作用

为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师法坚持中西医并重和医防结合,对此作出相应规定。此外,医师法进一步发挥行业组织作用,明确医师协会等有关行业组织应当加强行业自律和医师执业规范,维护医师合法权益,协助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开展相关工作。

自2013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建立以来,中国医师协会受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委托,负责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专科医师培训的组织、管理、质量提升和评价等工作,为我国毕业后医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做了大量重要工作。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的教育团队承担相关制度的设计与论证、参与国家级基地的动态评估、住院医师水平测试的命


审题工作、管理者与师资培训等相关工作,同中国医师协会一道为医师培训规范化作出重要贡献。

在全社会形成尊医重卫 的良好氛围

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带来极大威胁。为了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广大医护人员在疫情防控第一线日夜奋战,救死扶伤,发挥重要作用,作出重大贡献,收获全社会的尊重认同。

2020年1月26日、2月1日、2月6日,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先后派出3个批次、共计136人的国家抗疫医疗队,由院长刘新民亲自带队,奔赴武汉。这在北京大学第一医院105年建院史中是派出规模最大、人数最多的援助医疗队。截至4月6日返京,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医疗队在武汉累计工作72天,共收治新冠肺炎患者115人,累计治愈出院100人,努力完成党中央提出的“降低病亡率、提高治愈率”的医疗救治工作总体要求,为疫情防控阶段性胜利贡献重要力量。

尊医重卫,不仅仅要体现在疫情防控时,更应成为全社会的常态。此次医师法为医师合法权益、医师队伍建设、人民生命健康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对在全社会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具有重要意义。

“面对疾病,医务人员和患者是共同斗争的战友。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医患之间只有相互信任、共同努力,才能取得最好的战果。随着社会的发展、科技的进步,我们对抗疾病的能力不断提升。但医学的特征和宗旨没有变,‘有时是治愈,常常是帮助,总是去安慰’仍然是医务人员的职业素养,‘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仍是医者的崇高精神。”王鹏远说,医务人员应始终牢记从业的初心使命,用最温暖的人文关怀,最精湛的专业技能,为人民群众更好服务,践行职业誓言“除人类之病痛,助健康之完美”。

导读:截至目前,全国人大财经委共组织举办线下、线上等不同形式的培训班12期,参训人员累计5万余人次。从传统的全体参训人员集中一地的线下培训,到依托电视电话会议系统的“半集中式”线上培训,再到人人都是“终端”、处处都可参训的网络直播培训,十三届全国人大财经委创新开展培训工作受到各方高度评价。

“云培训，送来精神食粮”

——全国人大财经委创新开展培训工作

文 / 本刊记者 孟伟 李小健

“没有全党大学习，没有干部大培训，就没有事业大发展。”十三届全国人大财经委成立以来，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需要，自觉把人大财经工作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以举办全国人大财经干部培训班为抓手，持续为各级人大财经干部提升履职水平“充电加油”，助推新时代人大财经工作高质量发展。

记者从全国人大财经委了解到，本届以来，共组织举办线下、线上等不同形式的培训班12期，参训人员累计5万余人次。参加培训人员一致给予高度评价：培训形式新颖，专家授课深入浅出，内容“含金量”高，听完很解渴！

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培训提上日程表

栗战书委员长多次强调加强学习、增强本领的重要性。2018年4月24日，栗战书委员长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第一次履职学习专题讲座上指出，要从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需要出发，全面地、系统地、富有探索精神地学习，既要突出学习重点，又要拓展学习领域。

财经委承担经济立法、计划预算审查、经济工作监督和代表议案、建议办理



地方人大工作人员观看授课。供图/全国人大财经委

等工作，政治性强、涉及面广、专业要求高。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新形势新任务对人大财经干部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王晨、陈竺、王东明副委员长，杨振武秘书长等常委会领导同志十分关心和支持财经委培训工作，并作出指示批示。

遵照常委会领导同志的指示，十三届全国人大财经委成立伊始便积极部署培训工作，着力提升各级人大财经委组成人员和人大财经干部的专业素养，拓宽理论视野，更新知识储备，提升履职水平。

在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全国人大财

经委精心组织，周密高效推进培训工作。12期培训班由全国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联合举办，全国人大财经委主任委员徐绍史主持，全国人大财经委组成人员、常委会预算工委负责同志，31个省（区、市）、5个计划单列市、10个副省级省会城市人大财经委和预算工委负责同志、工作人员，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和地方人大机关干部职工等参加培训，呈现广覆盖、多层次、新形式的显著特点。

2018年12月13日，第1期全国人大财经干部培训班在北京举办。恰逢本届

全国人大履新之年，很多财经委组成人员刚转岗到人大工作。为便于顺利开展人大财经工作，首期培训班邀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信春鹰、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许安标，分别作题为《人大立法工作》《人大监督工作》的辅导报告，全面介绍了立法、监督工作特点、宗旨、重要原则、面临的形势任务和工作程序方法，并就如何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如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等进行深入讲解，帮助大家快速适应新岗位、及时完成角色转变。

“云课堂”汇聚优势资源，探索创新激发培训活力

为使培训工作更加务实高效和扩大参训人员范围，自第2期培训班起，探索利用电视电话会议系统，开启远程视频授课模式，在北京设立主会场，各省（区、市）和计划单列市所在地设分会场。截至2019年12月底，共成功举办6期远程视频培训班。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扰乱了原定的培训计划。在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的前提下，如何保质保量地完成培训工作？这是财经委面临的一项不小的挑战。

财经委积极探索创新，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采取网络直播形式，让大家足不出户、随时随地收看直播授课。当年6月，在多次调研、网络测试、数据比对的基础上，首次尝试网络直播授课并获成功。参训人员只要用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就能进入直播间，收看课程、交流畅谈、提交建议。如果因会议、出差错过了直播授课，还能在网络云平台观看录播视频，进行“补课”学习。

与线下集中培训相比，网络直播授课节省了往返路途耗时，降低了后勤保障成本。据统计，单场培训压减经费八成左右，有力践行了中央国家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要求。

学习培训中，财经委充分利用北京知名研究机构、高等院校众多的优势，

全国人大财经干部培训班一览表
(第一期至第十二期)

班次	时间	授课人	授课题目
第一期	2018年12月13日	信春鹰	人大立法工作
		许安标	人大监督工作
第二期	2019年3月1日	王一鸣	经济形势分析框架、宏观调控政策和相关统计数据及报表解读
第三期	2019年4月4日	谢多	我国金融体系、金融发展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和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
第四期	2019年6月24日	王雍君	政府预算制度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
第五期	2019年8月30日	王轶	我国经济法律制度的理论思考和立法技术规范
		杨合庆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立法工作
第六期	2019年10月29日	金立扬	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与改革
第七期	2019年12月30日	顾学明	国际贸易格局与规则演进和我国外贸转型升级
第八期	2020年6月5日	李礼辉	区块链应用与数字货币
第九期	2020年10月12日	王昌林	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构：趋势、挑战和对策
第十期	2020年12月8日	吴晓华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参与做好“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编制和审查工作
第十一期	2021年2月22日	李曙光	法律实施评估与法律的修改完善
第十二期	2021年7月20日	杜祥琬	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

制图/本刊记者 李洪兴

精选理论功底深厚、经验丰富的专家前来授课。如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宏观经济研究院院长王昌林、时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王一鸣长期从事宏观经济和宏观政策研究，丝路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谢多长期从事金融监管工作，他们分别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构：趋势、挑战和对策》《经济形势分析框架、宏观调控政策和相关统计数据及报表解读》《我国金融体系、金融发展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和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为题授课，为财经委组成人员、全国人大代表、人大财经干部做好专项分析、监督和调研工作提供指导。

地方人大财经委同志们表示：“由于资源有限，之前很难有机会参加全国人大财经委组织的高层次、高质量、高水平培训，有了网络直播这一崭新平台，广大基层人大干部可以不受地域限

制参加培训，真正实现利用信息化手段把培训效用最大化。”

紧跟中央部署、紧贴工作实际，培训内容准而全

培训班以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战略部署为指引，内容紧贴形势任务需要、人大财经工作重点和社会关注热点，力求通过“小培训”解决“大问题”。

2020年10月29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胜利闭幕。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参与审查五年规划纲要更是法律赋予财经委的一项重要职责。为高质量做好“十四五”规划纲要审查工作，财经委及时组织传达学习中央全会精神，并邀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宏观经济研究院副院长吴晓华就《学习贯



2020年6月5日,山东人大财经委办公室全体同志通过手机、电脑终端,在线收看全国人大财经委视频培训直播。

供图/全国人大财经委

“希望利用好这一平台,创造更多学习交流的机会”

从传统的全体参训人员集中一地的线下培训,到依托电视电话会议系统的“半集中式”线上培训,再到人人都是“终端”、处处都可参训的网络直播培训,体现了思维的创新和对新技术新应用的不断探索和尝试。

地方人大参训人员在互动留言区感叹道:“这不仅是一次成功的尝试,还给各单位蹚出了一条新路。”


网络直播培训更让远在祖国边疆、大山深处的乡镇基层人大干部“近距离”聆听全国顶级专家的授课,实现扩大范围、共享资源的目标。

“以前从没想到作为一名最基层的人大干部,能有机会参加全国性的高水平培训,感谢全国人大财经干部培训班给基层干部送来了最好的精神食粮。”一位辽宁省的镇人大干部如是说。

培训班已不仅是一个培训载体,它还为全国人大代表、各级人大机关、知名专家搭建了崭新的交流平台,进一步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实效,更密切了各方联系,实现教学相长。

云南、河南、辽宁等地的人大财经干部纷纷表示:“这种打破地域时空界限的交流机会实在太难得了,加强了纵向沟通、横向联系,希望全国人大财经委能利用好这一平台,创造更多学习交流的机会。”

全国人大财经委到地方调研时,地方人大同志纷纷表达了对继续办好网络直播培训的强烈需求和热切意愿,期待全国人大财经委发挥好网络直播平台的作用,邀请更多顶级专家学者授课指导,为广大人大财经干部“充电加油”。

下一步,全国人大财经委将围绕全国人大常委会“一个要点、三个计划”及财经委年度工作重点,结合地方人大的强烈愿望,广泛吸纳意见建议,积极回应呼声期盼,不断改进完善培训机制,科学制定培训方案,推动全国人大财经干部培训质量再上新台阶! 

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参与做好“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编制和审查工作》授课,解读五年规划、“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与政策取向,介绍人大和人大代表参与编制、审查批准、权威解释等职责,助力准确把握“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与政策取向,高质量履行法定职责。

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2021年7月20日,在第12期培训班上,中国工程院院士、原副院长杜祥琬从“双碳”目标的来历和含义、能源革命的大趋势和时代要求、“双碳”目标的实现路径等方面作了系统介绍,便于参训人员深刻领会中央决策部署,及时了解前沿理论成果,进而更好发挥财经委的职能作用,推动实现“双碳”目标。

围绕经济立法工作,培训班先后邀请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王轶、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经济法室副主任杨合庆、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院长李曙光分别作题为《我国经济法律制度的理论思考和立法技术规范》《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立法工作》《法律实施评估与法律的修改完善》的专题辅导,夯实了参训人员的专业基础。

针对做好计划、预决算审查监督,在2019年6月24日举行的第4期培训班上,中央财经大学政府预算研究中心主任王雍君就《政府预算制度与人大预决算审查监督》作专题讲座,系统阐述政府预算制度与预算法实施以来的改革举措,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基本要求、方法和要点,提升做好人大财经工作的看家本领。

此外,培训班注重开阔人大财经干部视野,启发他们的工作思路。比如,在《国际贸易格局与规则演进和我国外贸转型升级》的讲座中,商务部国际贸易合作研究院院长顾学明分析了全球贸易发展与国际贸易格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后,邀请中国证监会资本市场学院院长金立扬以《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与改革》为题,深入分析我国资本市场的现状和改革发展方向;2020年,区块链技术、数字货币等受到国内外广泛关注,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区块链研究工作组组长、中国银行原行长李礼辉以《区块链应用与数字货币》为题进行分析讲解……

大家普遍给予积极评价:“培训课程紧跟形势任务需要,契合人大财经工作实际,邀请的专家理论知识深厚,实践经验丰富,对于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具有很大帮助。”

导读：“正定是我从政起步的地方，这里是我的第二故乡。”在正定工作的1000多个日日夜夜，习近平同志与人民群众一起创业奋斗，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思想财富和实践成果。如今，怀着对习近平总书记的衷心爱戴和忠诚拥护，这座历史文化古城和现代新城交相辉映的县城，不断探索着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县乡基层最广泛、真实的生动实践。

习习春风沐常山 涓涓细流润民生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正定实践

文/本刊记者 舒颖 通讯员 贾建中 林征

燕赵大地，滹沱河畔，坐落着一座历史文化古城和现代新城交相辉映的县城——正定。20世纪80年代，时任正定县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在这里与人民群众一起创业奋斗，带领正定人民走上了繁荣富裕的康庄大道，实现了他改善群众生活的承诺初心，留下了一笔笔宝贵的精神财富、思想财富和实践成果。今天，怀着对习近平总书记的衷心爱戴和忠诚拥护，正定不断探索着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县乡基层最广泛、真实的生动实践。

“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老百姓的幸福生活蒸蒸日上”

步入正定镇“人大代表之家”，端放在展架上的《石家庄市正定古城保护条例》引人注目。

在正定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就高度重视文物保护和文化遗产。古城保护，习近平总书记一直记挂于心。2013年8月24日，他对正定古城保护作出重要批示，为正定古城保护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经过省市县党委和人大的共同努力，在广大人大代表的参与和监督下，2019年10月1日，河北省首部古城保护

专门法规——《石家庄市正定古城保护条例》开始施行。这部法规荣获了2019年度河北省“十大法治成果”奖。正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崔庆朝表示：“《石家庄市正定古城保护条例》是贯彻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实现正定古城保护法律化、制度化的有益探索。条例颁布后，我们大力加强宣传普及，目前已家喻户晓、全民监督。”

岸下惨案死难同胞纪念碑是位于正定县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1984年，时任正定县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决定在岸下村树碑悼念遇难同胞，亲自审定碑文，并为纪念碑揭幕。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多次强调铭记革命历史，用好红色资源的重要性。

“年初中组部拨付300万元支持岸下村建设红色纪念馆，我们备受鼓舞。可是由于缺乏地方性法规指导，我们对如何用好这批资金，心里实在没有底。”2021年6月29日，在参加正定县人大关于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决定（草案）意见建议征集座谈会时，正定镇人大代表、岸下村党支部书记张立平提出问题，与会人员共同研究应对措施。目前，在各级党委支持和人大监督下，岸

下村红色纪念馆项目顺利推进，将于今年10月竣工。

在正定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经常骑自行车到塔元庄村调研，和村民拉家常、谈发展，鼓励大家大力发展第二产业。2008年，刚刚担任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的习近平同志，第一次出京下基层就来到了塔元庄村，嘱咐村干部们要带领群众早日奔小康。2013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来到塔元庄村，提出了“农业做成产业化，养老做成市场化，旅游做成规范化，提前实现小康村”的发展方向。

“我们牢记总书记的嘱托，积极发动各级人大代表，加大社会资本投入，大力调整农业结构，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成为了全国乡村振兴示范基地。”正定县人大代表、塔元庄村党支部书记尹计平动情地说，“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老百姓的幸福生活蒸蒸日上。”

今年8月，河北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会议暨农业结构调整工作现场会在正定县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东峰与参会代表实地参观后，一致认为塔元庄村的经验做法可复制可推广，值得学习借鉴。

架“桥”通“车”、联通纽带,让基层声音直通北京

自2020年7月,被确定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后,正定镇“人大代表之家”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着力打造“群众声音直通车、基层立法彩虹桥”。

“在执法过程中,我们有时会碰到两种法律规定不一致情形,感到无所适从。而在承接执法权过程中,人员配备、业务指导等也带来很大压力。”

“医师在职称聘用岗位设置方面的限制,很多时候与基层需求脱节,影响了医师进修和基层对口支援的积极性。”

……

2021年7月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与正定镇“人大代表之家”视频连线,召开医师法草案(二审稿)座谈会,陈晓明、郝玉辉等15名人大代表和信息采集员踊跃发言,37条意见建议被“原汁原味”传递到最高国家权力机关。

今年6月1日,乡村振兴促进法开始施行。4月12日,这部法律还在审议阶段时,正定镇党委书记王素刚被邀请赴全国人大机关参加乡村振兴促进法(草案)评估座谈会,与立法工作者和来自全国各地的各方面代表进行交流。“真没想到,我一名乡干部也能够参与国家层面的立法工作。有了这部法律,我们乡村干部干起工作来更有底儿、更有劲儿。”王素刚感慨道。

处于乡村基层,正定镇“人大代表之家”为基层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民主立法、民主监督、民主决策等提供了直接平台,也进一步激发了广大人民群众参与民主政治建设的内在动力和热情。据统计,截至目前,正定镇“人大代表之家”已先后完成19部法律法规的意见建议征集工作,有2000余名人大代表和基层群众参与其中。

贯通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着力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

“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

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的。”习近平总书记的话语揭示了民主的真谛。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就是要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工作的各领域全过程。

正定镇紧邻滹沱河。“大家都说滹沱河常年断流,应当解决水系问题,加大生态补水力度。”镇人大代表、大孙村党支部书记康玉路介绍说,问题反映后,市县高度重视河道清理整治,镇里先后关闭自备井214处,稳步有序推进水源置换;同时,在省市县人大组织的“6+1”联动监督和四项联动监督过程中,重点对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进行民主监督。目前滹沱河碧波荡漾,生态经济带日趋成型,地下水位止跌回升。

正定镇“人大代表之家”既是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设立的基层立法联系点,也是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接待联系选民的重要场所。

设立“代表议事厅”,建立“民主议政日”,将接待选民从每月1次增加到3次,从每次3名代表增加到5名代表……正定镇“人大代表之家”着力打造“选民能串门,串门有接待,接待有回音”的群众之家,贯通联系群众“最后一公里”,帮助协调解决群众身边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

比如,成德北街因拆迁遗留问题,留下一条100多米长的“卡脖路”,交通拥堵,群众心堵。正定镇人大通过“代表议事厅”掌握这一情况后,立即召集代表实地调研并撰写建议,提交县人大审查后转交县政府,很快就彻底解决了这个“老大难”问题,周边群众纷纷点赞。

从“面对面”到“键对键”,让听民声、聚民智更高效

在正定工作期间,习近平同志经常让县委干部走上街头搞随机问卷调查,有时他还把桌子往大街上一支,自己坐在那里听取群众意见。


正定县传承发扬光荣传统,广大代

表主动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持续广泛开展“人大代表赶大集”活动,定时定点到集市庙会“摆摊设点”,走上街头面对面听民声访民意,将“民声”有效转化为“民生”——在一次集市上,斜角头村选民向人大代表提出应借助河北大道西延有利时机,集中资源发展高效设施农业。镇村应声而动,突出特色、树立品牌,福泽智慧农业园区顺利完工,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成为乡村振兴范例。

2020年1月,一场与时间赛跑的疫情防控阻击战拉开了序幕。“虽然不能‘面对面’,但可以‘键对键’,我们有决心战胜疫情,有信心完成意见征集任务。”时任正定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张博远信心满满。他的这份信心源于正定县人大开发的“网上代表之家”,早在2019年初就实现了县乡人大代表全覆盖。

疫情期间,正定镇人大借助网络平台,真实快速反馈群众诉求、加强法律宣传教育。全镇除去担负防疫任务的128名代表,其他代表共参与活动3000余次,宣传群众数万人,征求意见建议数百条。同时,镇人大还增设立法平台,广泛发动人大代表,充分利用网络优势,先后完成8部法律草案的意见建议征集任务,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上报意见建议45条。

55岁的镇人大代表李红白天在小区参加志愿服务,晚上在手机上一部部地看法律草案,眼睛实在太酸了,就动员家里人给她读。她先后参与了6部法律草案的意见建议征集,提出意见建议11条。“我们正定有这么好的立法参与平台,我要为立法工作贡献自己的最大力量。”李红兴奋地说。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为人大工作指明了方向。”谈到今后的工作打算,正定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林征坚定地表示,“我们要更好地建设基层立法联系点,传承弘扬光荣传统,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让老百姓生活得更美好、更舒适、更幸福!”

河北人大：让立法“飞入寻常百姓家”

文 / 通讯员 吴桐梅 晓 本刊记者 于浩

立法这件事，在很多人眼里是神秘的。但随着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在立法过程中的全面铺开，越来越多的人发现自己可以“影响”立法——美好的愿望、合理的建议，都成为了法规的一部分。

2020年9月，河北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厉行节约、反对餐饮浪费的规定。“餐饮经营者应当提醒消费者餐前适量点餐，不得诱导消费者超量点餐，不得设置最低消费”的条款内容就体现了一名大学生的建议。

当年8月，该法规起草组走进石家庄学院征求修改意见时，大学生李丽提出：“许多饭店规定了最低消费金额，消费者为了达到这个金额，点的有些菜实际上是浪费掉的，建议增加‘餐饮服务提供者不得设置最低消费’。”

这是河北省民主立法的一次生动实践。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河北省十三届人大及其常委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到立法的全链条全流程全方位，努力推动形成新时代高质量地方立法。

为推进民主立法，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出台立法项目征集和论证工作制度，制定年度立法计划编制规程、立法咨询专家工作规则、地方性法规草案公开征求意见工作规程、提高地方立法质量的若干规定、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的意见等10余项制度，实施法规案通过前常委会委员评估立法项目、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则以及关于



2018年6月26日，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举行《河北省促进企业技术创新条例（草案）》网上立法听证，这是该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首次网上听证。供图/河北省人大常委会

加强法规草案集体审议的意见等。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修订《河北省地方立法条例》，明确要求本省立法应当体现人民意志，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坚持立法公开；修订《河北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强调要充分发挥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在推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方面的重要作用等内容。

把人民民主贯彻到立法的全过程

“河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把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念、原则和要求贯彻到立法的全过程各环节，从法规项目立项到法规起草，从草案审议到评估论证，社会各界依法有序参与立法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日益提高。”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周英说。

在编制五年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过程中，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拓宽征

求意见的渠道，扩大立法项目的来源，改变由政府各部门报送立法项目的单一模式，建立起多层次征集意见与嵌入式调研相结合的工作模式。

一是向省委、“一府一委两院”、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广泛征集意见建议。二是向全省群团组织、行业协会商会、社会组织、立法咨询委员、立法专家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征集意见建议。三是由常委会分管领导牵头深入到基层一线进行全面调研，科学论证，从源头上确保法规立项更接地气、更聚民智。

据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备案审查处处长袁任新介绍，2021年列入一类立法项目的《衡水湖保护条例》，就吸收了衡水市人大常委会的立法建议。“我们基于衡水湖对京津冀区域生态系统的重要作用，以及引水河道流经多个市县，地级市难以协调的情况，在多次调研、科学论证后，将其列入立法计划。

这是区域性法规上升到省本级法规的典型代表，更是开门立法的生动写照。”

一个显著的变化是立法从“单一起草”变为“合力推进”。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人大对立法工作的主导作用，注重加强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提前介入法规起草调研工作，分专业、有重点地组织人大代表、立法咨询专家等参与立法；对涉及综合性、全局性等事项的立法项目，由专委会或法工委自主起草，或联合政府部门、委托专业机构共同起草，实行立法工作者、实际工作者、专家学者联合起草制度。

“《河北省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从立项到出台，凝聚着全省人民的智慧。自2018年列入立法计划，并确定为京津冀协同立法项目后，省人大和省府有关部门组成修改小组，20余次集中修改；8次赴省内外调研；3次公开征求意见；2次书面征求意见；赴11个设区的市面对面征求省人大代表意见；多次在省委主持下开展立法协商，听取各民主党派和政协委员意见；赴北京召开立法论证会。特别是京津冀三地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机构先后11次举行协同立法工作会议，最大程度推进条例立法协同。这些体现了民主立法、开门立法，有效提高了立法质量。”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法规一处处长刘汉春说。

另一个显著的变化是立法从“单一动作”变为“多方联动”。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坚持走精细化立法路线，综合运用座谈、听证、咨询等方式，充分做好论证、调研、评估等工作，通过多层次、全方位、多渠道调查了解实际情况，多轮次邀请与法规案有关的机关、团体、专家、人大代表以及社会有关方面参与。

对《河北省促进企业技术创新条例》的公开听证，是首次在网上召开听证会，300余名网友进行实时互动，收集意见400余条。

河北省人大法制委委员、河北地质大学政法学院副院长孙日华说：“在听

证会现场，一名网友提出，只有让人才安居，才能让人才留下来、留得住。为此，我们在法规中专门作出了关于实施人才安居工程的规定，明确了人才安居工程的保障对象、标准和方式。”

让人大代表参与立法的全过程

河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高度重视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在法规立项、审议、修改等各环节，征求代表意见，倾听代表呼声，及时把人民群众关心关切的事项反映到法规条款中，真正做到“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众人商量”。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人代会会议上提请审议法规案逐渐成为河北省人代会的常态动作。河北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河北省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河湖保护和治理条例》，是河北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来，首次在一次大会上通过2部法规，更是首次通过2部生态文明类的法规。

河北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条例》，是围绕雄安新区生态文明建设的第一部法规。河北省人大代表刘艳红说：“把百姓的意见反映出来，让群众的心声跃然纸上，实实在在感受到人民当家作主的获得感、幸福感。”

此外，河北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已邀请280余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他们有的是基层干部，有的是企业代表，直接在常委会发出民间声音，受到代表们一致好评。

建立完善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省人大代表机制，并向常委会分管领导报告联系代表工作情况。常委会组成人员直接联系代表442位，其中，主任会议组成人员联系代表56位。通过上述机制，密切了人大代表同常委会的联系，提出意见建议的途径更加畅通，参与立法工作更加富有实效。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深入研究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

期间代表提出的1016件意见建议、31件议案全部按时办结，涉及的18件立法项目已审议通过或正在审议，10件立法项目已列入立法规划或计划。

让百姓提意见的渠道更畅通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通过深入基层调研、建立基层立法联系点、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等方式，真正做到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办公室主任张培林说。

例如，围绕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治理，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主要领导开展调研30余次，涵盖省内主要河流、矿山、草原、林地、湿地，面对面征求基层干部、人大代表、当地百姓的意见；确定石家庄市新华区革新街道天骄社区等13个单位为基层立法联系点，直接听取群众、基层单位和利益相关人的意见建议。

法规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是扩大公众有序参与立法、实现民主立法的重要途径。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各工委一般在常委会会议前通过地方主流媒体公开法规草案及说明，向社会征求意见。2018年以来，就56件次法规草案向社会征求意见。

“2018年以来，省人大常委会在民生领域立法33件，占出台法规总数的62%，其中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全民健身条例、关于深入推进农村改厕工作的决定、学校安全条例、多元化解纠纷条例、养老服务条例、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等法规一经立项，便受到全省上下高度关注。”河北省人大社会委主任委员李景辉说。

河北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主任杨金深说：“普通百姓广泛参与到地方立法活动中，有效推动法规体现民意、集中民智。比如，在制定《河北省长城保护条例》时，有长城保护员提出县与县交界的地方容易成为长城保护的漏洞。为此，我们专门作出‘毗邻的人民政府及其文物主管部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落实分段管理责任’的规定。”

内蒙古人大：你守护沙漠 我守护你

文 / 通讯员 许雅璐 任红灵 本刊记者 王博勋

在内蒙古阿拉善盟额济纳旗的苍茫大漠上，有一片随季节变化而多彩斑斓的“仙境”——春夏青绿、深秋金黄、冬天赤红，这就是额济纳胡杨林。胡杨是生长在沙漠的唯一乔木树种，已有上亿年的历史，被誉为“活着的化石树”。额济纳胡杨林是世界上仅存的三大原始胡杨林之一，对于防风固沙、涵养水源、保护绿洲、维系荒漠生态系统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风起额济纳，沙落北京城。”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胡杨林保护与开发矛盾日益突出，胡杨林生态质量降低，生态环境逐步退化。2000年春天，北京连续12次遭到大规模沙尘暴袭击，这一严重态势引起了全社会对额济纳生态问题的强烈关注和猛然警醒。

习近平总书记十分关心内蒙古生态环境保护建设，强调要在祖国北疆构筑起万里绿色长城，要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守护好祖国北疆这道亮丽风景线，为内蒙古生态环保立法指明了方向。为贯彻落实好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擦亮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积极推动额济纳胡杨林保护立法工作。

自2016年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立项后，有关单位本着吃透方针政策、吃透实际情况、吃透群众意愿的原则，经过10余次的区内外调研、论证，10余次广泛征求意见和30余次的反复修改，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了额济纳胡杨林保护条例起草工作。

2020年6月11日，内蒙古自治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全票

表决通过《内蒙古自治区额济纳胡杨林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以精准立法因地制宜解决实际问题，用最严格的规定保护珍贵胡杨。《条例》共六章四十四条，重点对适用范围、保护原则、保护机制、法律责任等方面作出规定。

关于保护原则，根据胡杨林的自然属性，针对保护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条例》明确规定：胡杨林的保护应当尊重自然、顺应自然，坚持统筹规划、生态优先、保护为主、保育结合、合理利用、可持续发展的原则。

为防止管理部门多却管理不到位的现象发生，《条例》压实保护管理属地责任，规定额济纳旗人民政府负责胡杨林的保护和管理工作，胡杨林所在地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协助做好辖区内胡杨林保护的相关工作，胡杨林所在地嘎查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应当将胡杨林保护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这些规定确立了分级分层次的管理体制，形成横到边、纵到底的保护网络，使当地政府切实承担起保护和管理额济纳胡杨林的直接责任。

《条例》规定了多种保护措施，如强调规划引领，设专章对规划编制主体、程序、内容以及修改程序作出规范，建立完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又如针对胡杨依水而生的特性，规定胡杨林所在地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当履行改善水环境质量，建立胡杨林监测、预报和评估机制等方面的职责。针对现实中突出存在的损毁树根、树桩，过度修枝等损害胡杨的行为，《条

例》规定了严格的法律责任，并作出多项规定，鼓励倡导形成社会参与保护的良好风尚。

火灾是林地最危险的敌人。《条例》不仅规定胡杨林所在地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森林防火制度，还明确禁止在胡杨林内实施燃烧冥纸、取暖、野炊等野外用火行为，并规定了严格的法律责任。据统计，自《条例》2020年9月1日实施以来，共查处火案8件、处理8件。

2020年10月12日，全国首例胡杨林生态保护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在额济纳旗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被告人王某因焚烧杂草引燃地边怪柳后发生火灾，涉案失火林地位于胡杨林区内。法院依法判决王某犯失火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执行，判令王某在指定地点补种150亩梭梭林，并在旗县级新闻媒体上向社会公开赔礼道歉。这一案件产生了较大社会影响，被评为内蒙古自治区2020年“十大公益诉讼案件”。

《条例》的颁布施行，对于规范和加强额济纳胡杨林保护和管理，维护生态平衡、保障生态安全，构建天然林保护法治体系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通过自然恢复和人为保护，额济纳胡杨林区内的林草植被明显恢复，主要建群种逐渐复壮更新，起到良好的天然屏障作用。《条例》的颁行人选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具有代表性、影响力的十大典型法治事件，被称作自治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生动立法实践。✘



昆明人大： 打通代表工作远程智慧“最后一公里”

文 / 通讯员 张 晰 杜仲莹 本刊记者 张维炜

如何进一步拓展代表联系群众的途径和方式？如何让代表第一时间将社情民意反映到各级人大与政府职能部门？如何让代表建议办理更有成效？

近年来，在云南人大统筹建设的大力推动下，昆明人大信息化建设不断更新迭代，实现代表信息公开、代表与群众直通、代表建议查阅、网上留言答复、在线视频会议等一站式服务，全面提升代表联系人民群众、人大机关服务代表工作的实效，让代表与群众充分感受到网络时代的便捷。

远程智慧化调研打破空间限制

“这里是石林县板桥街道人大代表工作站……”4月28日，昆明市人大常委会首次利用网络平台开展代表活动阵地在线调研。设在市人大常委会市级代表工作站内的在线调研现场，可通过设置在各个工作站的可移动摄像头，一边听取基层的工作汇报，一边全方位、直观清晰地察看了解示范点布局和规范化建设情况。

在短短一个多小时中，昆明市人大常委会就完成了对石林县板桥街道、寻甸县羊街镇等五个人大代表工作站（联络室）的线上调研，并以视频形式直观了解到代表活动阵地建设的特色和工作亮点。不论是近百公里外的县区乡镇，还是最近的主城社区，视频信号都畅通无阻。在过去，到县区开展调研往往要半天时间，网络平台大大缩短调研的时空距离，真真切切打通了远程智慧化调研的“最后一公里”。

昆明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有关负责人介绍，近年来，全市各级人大及

其常委会不断加快代表工作的信息化建设步伐，积极建立健全代表联络机构网络平台，在全省率先实现网上代表工作站信息化全覆盖，成为人大工作的一大亮点。

面商在线预约代表建议办理更有效率

在代表建议办理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昆明市人大常委会不断完善代表网上履职和建议网上办理功能，积极搭建面商预约“桥梁”，实现建议办理过程在线面商预约。

现在，代表建议办理单位通过代表建议网上平台发起面商预约邀请后，代表将及时收到面商预约邀请短信，同时，代表也能收到来自“昆明人大之窗”微信公众号的提醒消息，可以直接查看、同意或变更面商预约信息。

“在线面商预约功能上线后，自己可以第一时间通过平台提前知晓和沟通面商事宜，不仅及时、方便，也避免误把建议办理工作人员电话当作陌生骚扰电话挂断的尴尬，在线面商预约功能虽小，却很有‘温度’。”代表们在“尝鲜”在线面商预约功能后纷纷点赞。

现在，“昆明人大之窗”微信公众号已涵盖人大代表履职、选民留言、代表信息查询等各类服务，是昆明人大服务群众、人大代表的统一窗口。

代表通过网上工作站便能深入了解民情、广泛汇聚民智，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为民众解决实际问题。便捷畅通的民意传递渠道，让人大代表不仅能精准了解人民群众的诉求，更有助于提出高质量的议案建议，更好地服务于民。

一块触屏联通全市“网上代表工作站”

步入昆明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办公大楼，你一定会留意到放置在机关一楼大厅里显著位置的一块电子大屏，当轻触大屏翻阅信息时，便会发现你的指尖已联通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的活动阵地。

人大代表活动阵地是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学习交流、履行职责的重要平台。昆明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触控大屏终端已部署至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活动阵地现场。群众通过这块触控大屏，就能浏览昆明市人大代表工作站所在县（市）区人大的工作要闻，获取省、市、县、乡四级驻站代表的信息，了解驻站人大代表接访群众的活动预告。此外，还可通过语音在线向代表工作站留言，人大代表参与接访活动时也可使用触控大屏进行扫描签到，签到情况会纳入代表履职活动统计中。昆明市各县（市）区的代表履职、培训、收集办理意见都不再受地域和空间的制约。

通过人大代表活动阵地平台，昆明市基本形成各级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网络格局，部分县（市）区已采用信息化管理方式统筹安排区内的五级人大代表入驻当地的代表活动阵地，不但方便各级人大代表就近就地联系人民群众，也极大促进上下级代表之间的互联互通，保证全市各级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的顺利开展。在今年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中，云南也充分利用信息化平台，开展选举工作培训、调度等前期工作，让网络信息化全面推动代表工作。✘

济南人大：监督发力让小清河变清

文 / 通讯员 王春雷 本刊记者 张宝山

2018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时强调：“要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印在脑子里、落实在行动上。”济南市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济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生动彰显了地方人大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使命担当。

初秋的济南，小清河畔，花木葱茏、碧波荡漾。晨光里人们悠闲地在河边跑步、健身，尽情享受水清河畅的生态之美。而在4年前，这条河经常流淌着污水，不时发出阵阵恶臭，还上了环保部的“黑名单”。黑臭变清美，蝶变是如何实现的？从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对小清河治理所付出的艰辛努力中可以找出答案。

有着900多年历史的小清河由泉水汇聚而成，被济南人亲切地称为“母亲河”。然而随着城市发展，小清河成为济南唯一的排污河道，深受污染。“小清河何时清”成了全市群众发自内心的质问。

“群众盼的就是人大干的，要把对小清河水污染治理情况的监督，作为本届人大监督工作的重点内容，持续不断加大力度、见到成效。”2017年，刚刚上任的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就表明了与小清河污染“一战到底”的决心。

要在短时间内快速扭转小清河水质恶化问题，找准小清河久治不愈的病根，光靠坐在办公室听汇报是远远不够的。市人大常委会采取“特效”手段开展调研：只请政府牵头的环保部门带路，不请主管的水务部门参加，利用12345市民服务热线反映的问题线索，直接暗查暗访，

掌握一手资料。

“为了尽快弄清污染原因，我们一条河一条河地趟、一个水厂一个水厂地跑，天气热啊，深一脚浅一脚地在污水里泡着，身上臭得洗三遍澡都改不了味。”回想起当时“拯救”小清河的情景，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作室主任鹿中华仍历历在目。

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几个月的调研、分析、论证，市人大常委会揪出了小清河的主要“致病源”——污水处理能力不足、管网系统雨污合流、城市面源污染影响。每个方面的问题，市人大常委会都列出了详细具体的问题清单，为全市治理小清河污染提供了精准“化验单”。

小清河的污水是由全市河流汇集而来，要对小清河污染问题进行彻底根治，就必须治理好全市每一条河道的污染。治理全市水污染，市人大常委会拿起了强大的法律武器。

2018年至今，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小清河污染治理多策并举、压茬推进，打出了调研视察、听取审议工作报告、专题询问、执法检查等监督“组合拳”，推动小清河污染防治工作扎实开展。

在小清河污染治理取得实质性进展的同时，市人大常委会对全市水污染防治好的经验做法予以固化，2020年1月颁布了《济南市河道管理保护条例》，以立法的形式统筹推进全市河道治理。

人大监督不是开完会、审议完报告就收场，跟踪监督、一竿子插到底。济南市人大常委会在推动小清河污染治理中一直在做的。

流经济南市历城区、高新区长达15公里的刘公河是小清河的一条支流，每

天1万立方米生活污水进入河道，“以河代管”问题造成整个河道污染、臭气熏天。

“现在立即要做的就是不惜一切代价让河道的污水马上消失，就是用车一趟一趟地把污水拉走，也不能让群众再挨熏受气！”一次执法检查的随机抽查中，在了解到刘公河虽然在建设截污工程、铺设污水管线，但河道污染问题仍让两岸居民苦不堪言时，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殷鲁谦提出严厉批评。

第二天，市人大常委会就召集由济南市环保局、城乡水务局、历城区、高新区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刘公河污染治理专题推进会。第三天、一周后、一月后……检查组不定期到刘公河检查督促相关问题整改。

济南市历城区城乡水务局规划建设科科长李红宾坦言：“在人大的检查督促下，我们确实感受到了很大压力，仅用5个月就完成了所有相关治污工程的建设，比原定计划快了近一年时间。”

2019年小清河终于迎来重新变清的历史时刻，1月24日，小清河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五类水体标准，改变了连续40多年的劣五类水质情况。9月2日起，小清河出境断面水质达到并持续3个月保持地表水三类水体标准，实现了济南市一年之内提升三个水质类别的历史性突破。

治理一条河，变美一座城。如今的济南，不仅拥有闻名世界的泉水，更拥有美丽动人的大明湖、雪野湖等十大湖泊，充满诗意的黄河湿地、济西湿地、华山湿地等23处湿地公园遥相生辉，让“泉涌、湖清、河畅、水净、景美”的美好愿景成为了美丽现实。✘

导读：科技创新是合肥最突出的城市气质、最靓丽的城市名片。合肥市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为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人大贡献。

合肥人大：法治助力创新“加速度”

文/通讯员 任达刘畅 本刊记者 徐航

随着《觉醒年代》的热播，剧中陈延年、陈乔年英勇就义前的笑容感动了无数观众，两位烈士的事迹也被更多人所熟知。风雨激荡的革命岁月早已一去不返，他们却在历史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在他们的故乡安徽，省会城市合肥就有一条以他们名字命名的道路——延乔路。

延乔路虽短，它的尽头却是一条繁华大道。不忘初心，方得始终。2016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时表示，合肥要“再接再厉，更上一层楼”。2020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考察安徽时强调，要进一步夯实创新的基础，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培育新兴产业，锲而不舍、久久为功。

科技创新已成为合肥这座城市最突出的城市气质、最靓丽的城市名片。近年来，合肥在助力科技创新方面举措不断，亮点多多。合肥市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时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为指导，坚决贯彻党中央及省委决策部署，以科技创新法律法规和政策为依据，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要求，充分发挥地方人大职能作用，综合运用立法、监督等多种形式，依法助推全市科技创新、产业创新取得明显成效，为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人大贡献。

“善作为”：立法护航科技创新高地

“立足新发展阶段，合肥将发全力服务保障‘国之重器’，在量子科学、磁约束核聚变科学、脑科学与类脑科学、生命科学等前沿基础研究领域形成更多引领性原创成果，为科技强国建设作出更大合肥贡献。”全国人大代表凌云表示。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在2021年年初召开的市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期间，与会的人大代表纷纷表示，“十四五”开局，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号角已经吹响。

围绕如何在补齐科技创新短板、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上下功夫，人大代表们展开热议，并为制定《合肥市科技创新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建言献策，呼吁为助力科技创新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早在2020年7月，市人大常委会就全面启动《条例》的立法调研；2021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制定《条例》列为重点立法项目，并推进其制定工作。3月16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汪卫东率队开展《条例》立法调研，就草案征求意见建议。此外，市人大常委会还广泛征求市直相关部门、开发区、创新平台、科技企业等意见建议，学习借鉴上海、深圳等先发地区立法先进经验，结合合肥市科技创新的实践，整合相关行政法规和政策，按照“扬

长、对标、补短”立法思路，开展《条例》文本起草工作。

目前，该法规草案已经合肥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初审，并已于7月6日面向社会征求意见建议，计划于2021年通过。据了解，《条例》聚焦服务保障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国家实验室建设，发挥各类创新平台和创新主体的科创积极性；聚焦科技创新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进创新产品应用；聚焦人才、金融、环境等要素，实施有力保障措施。

可以预见，《条例》的实施，将有利于持续优化科技管理服务职能，在全国较早开展国有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试点、科技成果“三权”管理改革等措施，在全国率先改革科技投入体制。

“合肥作为国家重要的科教基地和科技创新城市，不光在科技创新方面要争优创先，在科学普及方面也理应走在全国前列。”合肥市人大代表吴恒安在市人大常委会面向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及人大工作者公开征集“十四五”规划意见建议时说。

据了解，合肥市人大常委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安徽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于2021年开展了《合肥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立法调研。对标长三角等先发地区立法经验，坚持问题导向，注重解决全



市科普工作中存在的突出短板,推动科普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提高公民科学素质,在全社会形成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和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浓厚氛围,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创新高地,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真管用”:监督助力擦亮创新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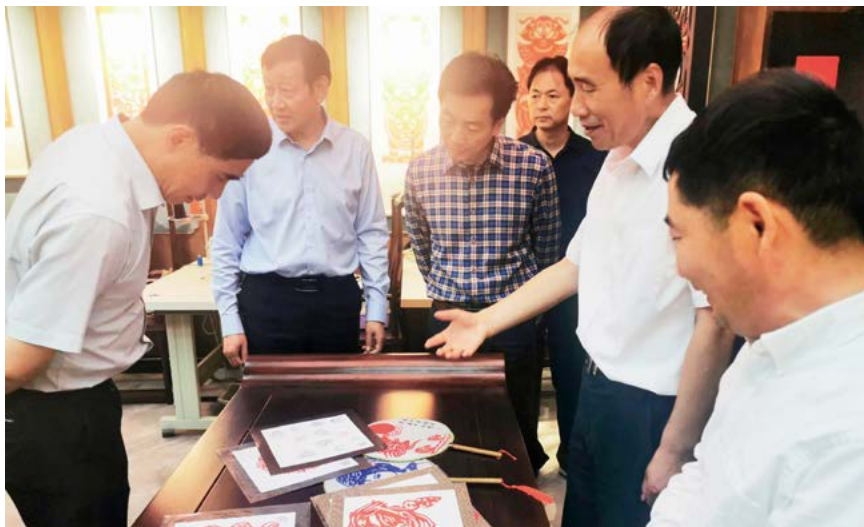
与立法对科技创新的重视程度相呼应,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助推科技创新开展监督工作。

针对科技成果转化情况,助力合肥擦亮创新标识,市人大常委会打出监督“组合拳”。据悉,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和《安徽省专利条例》执法检查,重点检查法律法规宣传,制定实施专利发展规划、政策和措施。

2021年4月22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执法检查第一次全体会议进行动员部署,会议邀请专家就专利“一法一条例”开展专题辅导,通报了执法检查方案,听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中院知识产权法庭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介绍,对执法检查工作进行部署。

此后,3个执法检查小组分别赴合肥高新区、合肥经开区、新站高新区、长丰县、包河区等县区及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执法检查工作。其间,听取有关开发区、县区政府和有关部门、司法机关贯彻实施情况的汇报,与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 and 专利中介机构等23家单位负责人座谈交流,实地察看11家企业、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组织74家单位参加法律法规实施情况问卷调查,综合各方面情况形成专利“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问题清单。

此外,合肥市人大常委会持续关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执行及调整情况,听取审议年度计划、预算和审计报告,听取审议工业企业转型升级、国有资本经营、京东方10.5代线、晶合晶圆制造、506集成电路产业等重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专项报告。针对创新成果保护



4月至5月,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专利“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图为执法检查组第二小组前往安徽职业技术学院,调研院校外观设计等专利保护及运用情况。供图/合肥市人大常委会

意识增强、知识产权维权案件数量上升的现象,市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市人民检察院依法保障和促进科技创新情况的报告,大力营造良好的创新法治环境。

围绕下好创新“先手棋”,市人大常委会还与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上下联动,共同开展科技进步法、省和市科技进步条例执法检查,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分别听取和审议关于《合肥市科学技术进步条例》贯彻实施专项报告。

科技是国家强盛之基,创新是民族进步之魂。市人大常委会还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安徽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等法律法规,重点了解全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情况;发挥企业主体作用与政府引导作用,规范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情况;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建立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情况;科技成果转化财政资金投入和激励、引导社会资金投入情况;建立健全服务保障机制,制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优惠政策情况;支持公共研究开发平台建设,构建专业化创新创业服务链条,为科技成果转化提供服务情况等,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

“勇担当”:督办重点议案建议务实效

创新是国之利器。近年来,合肥市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走高质量发展“一盘棋”。

自2017年合肥市获批建设全国第二个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以来,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果,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创新高地建设步伐日益加快。如何进一步推进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2018年初,关于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有关工作的议案被列为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的1号议案。合肥市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领衔重点督办该议案。同年7月,在听取市政府相关工作情况汇报的基础上,专题调研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规划建设情况,围绕重点国家实验室、大科学装置等项目进行实地查看,检查项目推进情况,深入研究分析,提出了加快中心项目建设的意见建议。

实现跨越式发展,关键靠创新。面对新发展格局,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将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市委部署决策,做好立法、监督、议案建议办理等工作,打出一套高效“组合拳”,以高质量立法引领推动地方创新发展,为完成“十四五”期间科技创新目标任务提供法治保障。☑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十三五”期间广西法院司法审判工作亮点回眸



2017年6月8日，第2届中国-东盟大法官论坛在南宁市举行。



2020年8月27日，广西高院邀请部分驻桂全国、自治区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到崇左市中级人民法院视察工作。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是人民法院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铮铮誓言，也是衡量司法审判工作的关键标尺。

“十三五”期间，广西各级人民法院始终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推进平安广西法治广西建设、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2016—2020年，广西法院受理各类案件316.69万件，审结310.82万件。案件收结基本实现良性循环，办案质效稳中向好。

闻令而动，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2020年，广西法院积极出台涉疫情民商事纠纷案件审判指导意见，出台司法服务保障“六稳”“六保”十条措施，全面实现诉讼“掌上办”，保障服务“不打烊”。

围绕大局积极作为，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

“十三五”期间，广西法院积极发挥司法促发展、保民生职能作用，开展服务“六稳”“六保”专项执行行动，严厉打击“民族资产解冻”诈骗等非法集资犯罪，妥善审理柳州正菱集团破产重组、跨域跨境纠纷等案件，服务“南向、北联、东融、西合”的全方位开放格局。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广西建设。2016—2020年，广西法院审结各类刑事案件31.45万件，审结走私、偷越边境、跨境贩毒贩枪、贩卖人口等犯罪案件1895件。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018—2020年审结涉黑恶犯罪案件854件，依法追缴、罚没涉黑恶犯罪财产5.85亿余元。坚持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依法对罪行较轻和认罪认罚的4.18万名被告人判处缓刑、管制或单处附加刑。

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广西法院积极组织专项执行行动，建立健全查人找物、联合惩戒等协作机制，全面打响解决执行难攻坚战。2016—2020年，广西法院受理执行案件90.29万件，执结88.95万件。创新不动产拍卖评估模式，广西“司法网拍+询价”经验被最高人民法院吸收到最新司法解释中。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走进一个厅，事务一站清。”广西法院全面加强多元解纷、诉讼服务两个“一站式”建设，全面推进“智慧诉讼服务”建设，推进诉讼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加强民生司法保障，试行城乡居民人身损害赔偿统一标准。围绕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广西法院审结环境资源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5.14万件。坚持精准扶贫，广西法院定点帮扶的249个贫困村全部出列，2.44万户贫困户全部摘帽。

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向着公正高效权威的改革目标扎实迈进。“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广西法院大力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全面落实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完善组织机构体系，如期完成基层法院内设机构改革；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健全完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体系。广西法院司法权责不断强化落实，审判监督管理机制逐步健全，新型办案机制有效形成，审判质量、效率和司法公信力持续提升。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警，打造过硬法院队伍。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2020年11月15日，“壮美七十载·法耀新时代”广西人民法院成立70周年庆祝表彰晚会在南宁市举行。



2020年3月17日，为克服疫情影响，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开展网络司法拍卖直播周活动。



CASIT | 股票代码300678
中科信息 | 会议系统国家队

党代会/两会 电子选举系统

专 / 注 / 选 / 举 / 计 / 票 / 40 年

连续服务于
党的十二大至十九大、六届至十三届全国两会



智能电子票箱



计票一体机



028-85010080 16602870821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成都计算机应用研究所）





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厚德立责 革故立新